

标段编号：2410-440343-04-01-228558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二期（
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30日

附件 1：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指标要素要求及需提供材料详见下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附表要求按实填报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企业资质	投标人企业资质相关情况。 注：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1.提供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证书原件扫描件； 2.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	投标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情况： 注：1.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 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2.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为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3.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 4.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的原件扫描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 5.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进行清标认定。 6.本项目企业业绩类别需为: 市政公用工程 ，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 业绩类别 ，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 业绩类别 ”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施工业绩【 业绩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情况： 注：1.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 业绩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2.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名字和职务，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证明此业绩作为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还需同时提供业主出具的职务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 3.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为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4.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 5.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的原件扫描

	<p>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p> <p>6.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目进行清标认定。</p> <p>7.本项目项目负责人业绩类别需为：市政公用工程，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p>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担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获国家级工程奖项情况(不超过五项)</p>	<p>企业业绩获奖情况（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投标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承担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获国家级工程奖项情况：</p> <p>（1）国家级工程奖项：获得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或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定的“国家优质工程”、或中国建筑业协会评选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评选的“詹天佑土木工程奖”。</p> <p>（2）提供施工合同（合同须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及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暂未颁发获奖证书，可用发证单位官方发布的有关文件作为获奖证明。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予计取。</p> <p>（3）如为获奖项目参建方，提供该项目获奖证书或作为获奖项目参建方的关键信息页扫描件。若暂未颁发获奖证书，可用发证单位官方发布的有关文件作为获奖证明（证明文件需体现为获奖项目参建方，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予计取。）。</p> <p>（4）获奖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获奖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目进行清标认定。</p> <p>（5）投标人获奖业绩类别需为: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p>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p>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p> <p>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p>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p>	<p>1.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可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要素部分以业绩的形式（*SGTYJ）上传，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p> <p>2.资信要素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无需盖章。</p> <p>3.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p>

注：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1、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朱玉明 项目负责人资格：市政公用工程注册一级建造师 项目负责人社保：2019 年 12 月 1 日-2024 年 11 月 1 日	1.提供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证书原件扫描件； 2.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	1. 项目名称：福建省南安市石井港区贤林大道道路工程项目，合同价：63000 万元，竣工时间：2021 年 1 月 10 日。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11-P14 (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15-P21 (3) 指标数据页码:P12-P20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无 2. 项目名称：大众配套园二期周边道路及配套工程，合同额：113348 万元，竣工时间：2020 年 1 月 3 日。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22-P27 (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28-P34	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2) 竣工验收报告页

	<p>(3) 指标数据页码:P23、P24、P26、P29、P34</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无</p> <p>3. 项目名称: 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 合同额: 189000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 年 08 月 27 日。</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35-P41</p> <p>(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42-P64</p> <p>(3) 指标数据页码:P37、P38、P26、P40、P42-P46</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无</p> <p>4. 项目名称: 新建快速路系统工程(一期)项目(一标段)EPC, 合同额: 99000 万元, 竣工时间: 2023 年 9 月 26 日。</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65-P71</p> <p>(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72-P73</p> <p>(3) 指标数据页码:P65-P67、P72-P73</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无</p> <p>5. 项目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 B 段道路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合同额: 31388.55 万元, 竣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15 日。</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74-P81</p> <p>(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82-P88</p> <p>(3) 指标数据页码:P75-P79、P82、P88</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无</p>	<p>码;</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p>	<p>项目负责人: 朱玉明</p> <p>1、项目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 B 段道路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合同额: 31388.55 万元, 竣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15 日。</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89-p96</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P99、P102</p> <p>(3) 指标数据页码: P90、P91、P97、P99-P103</p>	<p>1.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p>

	<p>(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97-P103</p> <p>(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无</p>	<p>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p>(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 <p>(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担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获国家级工程奖项情况(不超过五项)</p>	<p>1. 奖项名称: 国家优质工程奖, 项目名称: 衡阳二环东路东洲湘江大桥工程, 颁奖单位: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获奖时间: 2023 年 12 月。</p> <p>(1) 获奖业绩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105-P111</p> <p>(2) 获奖证书页码:P104</p> <p>(3) 指标数据页码:P104、P107、P108</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无</p> <p>2.奖项名称: 国家优质工程奖, 项目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6 号线, 颁奖单位: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获奖时间: 2023 年 12 月。</p> <p>(1) 获奖业绩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113-P119</p> <p>(2) 获奖证书页码:P112</p> <p>(3) 指标数据页码:P112、P114、P115</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无</p> <p>3.奖项名称: 国家优质工程奖金奖, 项目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颁奖单位: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获奖时间: 2021 年 12 月。</p> <p>(1) 获奖业绩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121-P125</p> <p>(2) 获奖证书页码:P120</p>	<p>1.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证明资料中的工程名称、主体单位、获奖日期进行标记。</p> <p>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 获奖业绩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 获奖证书页码;</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3) 指标数据页码:P120、P122</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无</p> <p>4.奖项名称: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项目名称:青岛新机场航站楼及综合交通中心工程,颁奖单位:中国建筑业协会;获奖时间:2023年11月。</p> <p>(1) 获奖业绩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127-P142</p> <p>(2) 获奖证书页码:P126</p> <p>(3) 指标数据页码:P126、P128、P129</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无</p> <p>5.奖项名称: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项目名称: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颁奖单位:中国建筑业协会;获奖时间:2023年11月。</p> <p>(1) 获奖业绩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144-P169</p> <p>(2) 获奖证书页码:P143</p> <p>(3) 指标数据页码:P143、P145、P146</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无</p>	
<p>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p>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p> <p>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p>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中格式提供。</p>
<p>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p>		

1、企业资质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正本)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000101107173B **法定代表人:** 吴爱国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D111020307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3年 12月 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2、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12日
- 2025年03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朱玉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09月23日

注册编号: 京11120192020038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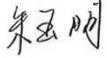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5-08至2026-05-07)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5-25至2026-05-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0年04月30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12.1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朱玉明				社会保障号码	430424199009232312				证件号码	430424199009232312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年限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年限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年限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年限年月
1	201912	已缴费		41	202304	已缴费		81	202204	已缴费		121	202104	已缴费	
2	202001	已缴费		42	202305	已缴费		82	202205	已缴费		122	202105	已缴费	
3	202002	已缴费		43	202306	已缴费		83	202206	已缴费		123	202106	已缴费	
4	202003	已缴费		44	202307	已缴费		84	202207	已缴费		124	202107	已缴费	
5	202004	已缴费		45	202308	已缴费		85	202208	已缴费		125	202108	已缴费	
6	202005	已缴费		46	202309	已缴费		86	202209	已缴费		126	202109	已缴费	
7	202006	已缴费		47	202310	已缴费		87	202210	已缴费		127	202110	已缴费	
8	202007	已缴费		48	202311	已缴费		88	202211	已缴费		128	202111	已缴费	
9	202008	已缴费		49	202312	已缴费		89	202212	已缴费		129	202112	已缴费	
10	202009	已缴费		50	202401	已缴费		90	202301	已缴费		130	202201	已缴费	
11	202010	已缴费		51	202402	已缴费		91	202302	已缴费		131	202202	已缴费	
12	202011	已缴费		52	202403	已缴费		92	202303	已缴费		132	202203	已缴费	
13	202012	已缴费		53	202404	已缴费		93	202304	已缴费		133	202204	已缴费	
14	202101	已缴费		54	202405	已缴费		94	202305	已缴费		134	202205	已缴费	
15	202102	已缴费		55	202406	已缴费		95	202306	已缴费		135	202206	已缴费	
16	202103	已缴费		56	202407	已缴费		96	202307	已缴费		136	202207	已缴费	
17	202104	已缴费		57	202408	已缴费		97	202308	已缴费		137	202208	已缴费	
18	202105	已缴费		58	202409	已缴费		98	202309	已缴费		138	202209	已缴费	
19	202106	已缴费		59	202410	已缴费		99	202310	已缴费		139	202210	已缴费	
20	202107	已缴费		60	202411	已缴费		100	202311	已缴费		140	20221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9年12月-2024年11月		
截至2024年11月, 累计缴费月数			

备注: 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 供参考, 不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 “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得对数据进行二次加工、处理、解析或以任何形式用于商业用途, 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 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 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 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 2024-12-19



电子印章 验证码: MEUCIQDwQydwWfxyrqfjSxcJyxU0SILX8T2BTYfmxS0iwrhJTgIghL0a6HmE5ozAWZvSIcUd/H2pqR97az6yXL+Cc5y rWNA=

本文件由全国社保卡服务平台提供, 任何第三方机构不得进行二次加工、处理、解析或以任何形式用于商业用途, 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202412271100-9200000013)

3、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1) 福建省南安市石井港区贤林大道道路工程项目
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润丰集团福建中润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建省南安市石井港区贤林大道道路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福建省南安市

工程内容：南安市石井镇贤林大道及与之相对应的临时工程等。

资金来源：发包人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贤林大道施工图纸范围内的道路、桥梁、排水、排污、园林绿化等全部市政基础设施及与之相对应的临时工程。其中：爆破工程、土方工程、绿化及环境保护工程、照明工程为甲指分包（具体以附件“贤林路总分包界面划分”为准）。

三、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14年03月01日（实际开工日期在符合开工条件的前提下，以甲方通知为准）。甲方路基完成场地移交时间为：2014年09月1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48 天（包含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2014年12月31日必须达到通车条件，通车条件指路面施工完成，机动车能通行，该通车条件如因路基完成场地移交原因，时间拖后可顺延。

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合同工期内完成本工程全部内容、通过发包人、监理单位与设计单位组织的竣工验收、完成本工程竣工验收的政府主管部门备案（或验收）、并向发包人提交全部竣工资料。

承包人明确，本合同所述合同工期是承包人在充分考虑政府对施工的规定、合同及发包人对施工的要求，以及经核实施工现场及施工环境，而确保实现的工期。双方明确，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且经发包人签证确认的情形外，本合同所述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予以延期。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暂定）

金额人民币（大写）：陆亿叁仟万元（暂定，最终以专用条款第六条为准）

¥：63000 万元（最终以专用条款第六条为准）其中承包人承包

范围合同金额暂定：24860 万元，其余部分均为甲指分包的部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贤林路总分包界面划分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图纸
- 7、工程量清单
- 8、工程预（决）算书
- 9、甲方或项目回购人制定的现场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本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合同订立地点： 福建省南安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润丰集团福建中润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国际商务中心11号楼33层 地址：北京市西四环南路52号中建一局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92-5957099

传 真：0592-5957077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361008

时 间：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180815

传 真：0755-82180847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时 间：2014 年 4 月 15 日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填 表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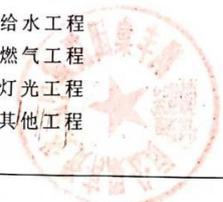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福建省南安市石井港区贤林大道道路工程	工程地址	南安市石井镇
建设单位	润丰集团福建中润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厦门地质工程勘察院	结构形式	道路工程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509641 m ²
监理单位	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工日期	2014年06月16日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年1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83201404290118	总造价	63000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p>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p> <p>(一) 道路工程</p> <p>1、路基部位</p> <p>2、结构层部位</p> <p>3、路面部位</p> <p>4、附属工程</p> <p>(二) 桥梁工程</p> <p>1、基础部位</p> <p>2、下部结构</p> <p>3、上部结构</p> <p>4、桥面结构</p> <p>5、附属工程</p> <p>(三) 排水工程</p> <p>1、雨水工程</p> <p>2、污水工程</p> <p>(四) 其他专业</p> <p>1、电力工程</p> <p>2、电信工程</p> <p>3、路灯工程</p> <p>4、给水工程</p> <p>5、燃气工程</p> <p>6、灯光工程</p> <p>7、其他工程</p>	<p>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经审查：</p> <p>(一) 道路工程</p> <p>1、路基部位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p> <p>2、结构层部位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p> <p>3、路面部位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p> <p>经审查：道路工程严格地按设计要求和现行建筑施工规范施工，各项目均符合要求。</p> <p>(二) 桥梁工程</p> <p>1、基础部位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p> <p>2、下部结构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p> <p>3、上部结构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p> <p>4、桥面结构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p> <p>5、附属工程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p> <p>经审查：桥梁工程严格地按设计要求和现行建筑施工规范施工，各项目均符合要求。</p> <p>(三) 排水工程</p> <p>1、雨水工程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p> <p>2、污水工程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p> <p>经审查：排水工程严格地按设计要求和现行建筑施工规范施工，各项目均符合要求。</p> <p>(四) 其他专业</p> <p>1、路灯工程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p> <p>经审查：其他专业工程严格地按设计要求和现行建筑施工规范施工，各项目均符合要求。</p>		



续表 1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一) 总包合同约定 (二) 分包合同约定 (三) 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施工单位严格履行合同约定, 较好地完成施工任务。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一) 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二) 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三) 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完整;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完整;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完整。
四、进场试验报告 (一) 主要建筑材料 (二) 构配件 (三) 设备 (四)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本工程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等都严格进行进场试验, 试验报告完整, 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完整。
五、质量评价文件 (一)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二)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三)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四) 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本工程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施工单位竣工报告、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等质量评价文件完整、规范。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 总、分包单位 (二) 专业承包单位	工程质量保修书完整。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p>审查结论:</p> <p>验收组成员认真审查本工程应具备的项目:</p> <p>1、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路灯工程严格地按设计要求和现行建筑施工规范施工, 设计项目全部完成;</p> <p>2、施工单位严格履行合同约定, 较好地完成施工任务;</p> <p>3、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均认真地做好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的积累, 各项资料完整;</p> <p>4、试验报告: 本工程的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等均严格进行试验, 试验报告规范完整, 主要使用功能报告完整;</p> <p>5、评价文件: 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均出具完整评价报告;</p> <p>6、施工单位与建设单位签定质量保修书。</p> <p>综上所述本工程经审查资料完整, 符合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 月 日</p>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 任	孙亚明
副主任	杨富军
成 员	杨美龙、黄闪、付艳、刘陈茂、邹燕红、邹卫权、王官华、杨富军、岳亮、杨欢、李伟、王亚克、刘君才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杨美龙	孙亚明、邹燕红、黄闪、杨富军、岳亮、李伟、刘君才
桥梁工程	杨美龙	邹燕红、王官华、黄闪、杨富军、李伟
排水工程	刘陈茂	邹燕红、邹卫权、杨美龙、杨富军、岳亮、王亚克、李伟
给水工程		
电信工程		
电力工程		
路灯工程	付艳	杨美龙、邹燕红、邹卫权、杨富军、杨欢、李伟、孙亚明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道路工程	合格	共核查 28 项，其中符合要求 28 项，经鉴定符合要求/项。 结论：质保资料完整，符合要求。	共核查 9 项，其中符合要求 9 项，经鉴定符合要求/项。 结论：资料完整，符合要求。	共核查 13 项，其中符合要求 13 项，经鉴定符合要求/项。 结论：观感质量综合评定为一般。
桥梁工程	合格			
给水工程				
排水工程	合格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合格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经检查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项目验收符合要求，外观观感质量一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路灯工程施工质量合格。

综上所述本工程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3年12月10日

执 行 标 准	道路工程	CJJ1-2008
	桥梁工程	CJJ2-2008
	给、排水工程	GB50268-2008
	电力、电信工程	
	路灯、灯光工程	CJJ89-2012、GB50168-2006、GB50601-2010、GB50303-2015
	燃气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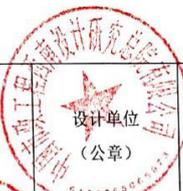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13/10/20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在《施工单位竣工自评报告》、《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的基础上，验收组成员经现场实地检查后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建筑规范要求完成合同约定内容，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项目验收符合要求，外观观感质量一般。

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路灯工程施工质量合格。

综上所述本工程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2020年1月10日	2020年1月10日	2020年1月10日	2020年1月10日	2020年1月10日



(2) 大众配套园二期周边道路及配套工程
施工合同

副本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成都中建一局建兴基础设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大众配套园二期周边道路及配套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大众配套园二期周边道路及配套工程。

2.工程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成经建发（2016）116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本项目属市政道路整治工程，需整治完善道路涉及17条城市次干路和城市支路，包括：经开区南一路（龙华路至车城东三路、车城东二路至车城西五路）、经开区南三路（车城西一路至车城西五路、龙华路至车城东二路）、经开区南四路（汽车城大道至车城西五路）、经开区南五路（车城西二路至车城西五路）、经开区南六路（龙华路至车城西二路）、车城西二路（成龙路至经开区南六路）、车城西三路（成龙路至经开区南六路）、车城西四路（成龙路至经开区南六路）、车城西五路（成龙路至经开区南六路）、车城东一路（成龙路至经开区南四路）、车城东二路（成龙路至经开区南二路、经开区南二路至新区十六线）、车城东三路（成龙路至龙华路）、车城东四路（成龙路至经开区南六路）、车城东五路（成龙路至经开区南六路）、车城东六路（成龙路至车城东三路、经开区南

三路至新区十六线、经开区南四路至经开区南六路)、新区十六线(龙华路至汽车城大道)、模具路(龙华路至车城东五路)等17条道路,总长约61.34KM。

6.工程承包范围:

成都市龙泉驿区城乡建设局大众配套园二期周边道路及配套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道路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景观工程、交通工程、路灯工程、绿化工程、挡墙工程、给排水工程、停车场及配套服务用房工程等(具体范围以图纸及清单为准)。

不包含的范围: 与外部系统的联网调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年1月2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1月19日。

计划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同《大众配套园二期周边道路及配套工程PPP项目合同》约定。

验收标准: 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亿叁仟叁佰肆拾捌万伍仟零肆拾元

(¥1133485040元); 其中:

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壹拾亿零叁仟零肆拾肆万零玖佰肆拾伍元肆角伍分（¥1030440945.45元）；

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叁佰零肆万肆仟零玖拾肆元伍角伍分（¥103044094.55元）；

暂列金：人民币（大写）：玖仟零柒拾肆万玖仟贰佰伍拾伍元壹角陆分（¥90749255.16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陆拾伍万捌仟玖佰元（¥8658900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贰拾贰万零陆佰捌拾玖元玖角捌分（¥20220689.98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玉全。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的第1.4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进度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01 月 1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成都市龙泉驿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其中正本肆份，发包人贰份，承包人贰份；副本捌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大众和康园二期国边道路及雨污水工程

建设单位：成都中建二局建兴基础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厅制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大众配套二期1号地道路及配套设施		工程地址	成都市龙泉驿区
	建筑面积	60.814 km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层数			总高	
	电梯			自动扶梯	
	开工日期	2019年1月5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1月3日
	建设单位	成都中建一局基建基础设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建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冶成都基础研究院有限公司		基础检测单位	
	设计单位	中冶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机构	四川嘉合建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四川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成都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成都市龙泉驿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验 收 组 成 情 况	单 位	姓 名	职 称 (职 务)		备 注
	建设单位	李阳林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常建春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何顺成	项目经理		
		刘强			

(三) 监理单位

验收 收 组 组 成 情 况	设计单位	江朋锐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任杰兴	项目负责人	
	相关单位			
		石秋华		
		陈明		
监督机构				

竣工验收内容	<p>工程设计之仲以合同约定的道路、管网，小三线、绿化景观工程等。</p>
竣工验收程序	<p>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含分包单位)设计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质量进行评定，形成验收结论整个验收过程由监督备案部门监督执行。</p>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p>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p>
	<p>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的检查情况： 档案及有关资料完整 检查合格</p>
	<p>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有关各方已分别签署质量合格文件</p>
	<p>4. 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p>
	<p>5. 室内环境检测情况：</p>
	<p>6.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整改完毕，符合要求</p>
	<p>7.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p>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分 量 部 评 定 工 程 情 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道路工程	合格
		排水工程	合格
		电力工程	合格
		通信工程	合格
		交安工程	合格
		照明工程	合格
		景观绿化工程	合格
	观 感 质 量 综 合 评 价		
质 量 核 查 控 制 情 况	共检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检查结果：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设计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

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

符合要求

2、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

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

4、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

各种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

5、本工程共分7个分部,分部质量评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

为好。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同意验收

王秋华

高文成 尹力 刘勇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杨国斌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公章)

勘察负责人: 王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负责人: 江州宇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何敬敬 企业技术负责人: 蒋刚 年 月 日

同意验收结论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王 年 月 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证明文件:

1. 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 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 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 包括: 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 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 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 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 工程开、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 有关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报告。
7.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 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 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 施工单文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 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3) 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
施工合同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P2015M17-JJLH-006】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P2015M17-JJLH-006】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衡阳建兴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衡阳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衡发改投【2014】72号、湘发改投资【2015】50号、湘发改投资【2015】51号

4. 资金来源：融资

5. 工程内容：本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二、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16年 月 日；具体子项目工程的开工时间以根据专用合同条款部分 7.3.2 条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2. 工期总日历天数根据前述计划开交工日期计算。

3. 本合同项下包含三个子项目工程：道路工程（含跨线桥、立交等）、东洲岛湘江大桥工程、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其中道路工程（含跨线桥、立交等）与东洲岛湘江大桥工程的建设期分别为 24 个月，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的建设期为 36 个月。三个子项目工程的合同工期最终以监理人、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包人、承包人四方确认的《总施工进度计划审批表》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亿玖仟万圆整 （暂定，最终价款以结算价为准）（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1,890,0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赵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

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衡阳建兴建设有限公司住所地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5 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衡阳建兴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地 址：湖南省衡阳市高新区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

天柱路 9 号

南路 52 号

法定代表人： 宁新田

法定代表人： 罗世威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10-59837738

电 话： 010-60218675

传 真： 010-59837878

传 真： 010-60218655

竣工验收报告

2. 工期总日历天数根据前述计划开交工日期计算。

3. 本合同项下包含三个子项目工程：道路工程（含跨线桥、立交等）、东洲岛湘江大桥工程、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其中道路工程（含跨线桥、立交等）与东洲岛湘江大桥工程的建设期分别为 24 个月，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的建设期为 36 个月。三个子项目工程的合同工期最终以监理人、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包人、承包人四方确认的《总施工进度计划审批表》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亿玖仟万圆整（暂定，最终价款以结算价为准）（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1,890,0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赵勇。

六、合同文件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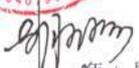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衡阳市二环东路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	结构类型	盾构隧道	总长	2.27km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6年3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赵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姜涌	完工日期	2019年11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5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2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完整并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7 项, 符合规定 27 项, 共抽查 27 项, 符合规定 2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完整并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2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19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衡阳市二环东路东洲湘江大桥		工程类型	矮塔斜拉桥	工程长度/宽度/面积	1081.48m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小利	开工日期	2016年4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赵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姜涌	完工日期	2019.11.20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7 项, 符合规定 7 项, 共抽查 7 项, 符合规定 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7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7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19年11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11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2019年11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2019年11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2019年11月2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衡阳市二环东路衡州大道-船山东路段(-K0+540~K1+900)	结构类型	道路工程	道路全长	2440m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6年4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赵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姜涌	完工日期	2022.8.2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寿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 符合规定 25 项, 共抽查 25 项, 符合规定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3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1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2022年8月26日	2022年8月26日	2022年8月26日	2022年8月26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衡阳市二环东路衡州大道-船山东路段 (-K0+821.48~K0+540)		结构类型	道路工程	道路全长	281.48m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6年4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赵秀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姜涌	完工日期	2022.8.2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 符合规定 25 项, 共抽查 25 项, 符合规定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3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1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8月2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6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301259-AY002
有效期至: 至2022年12月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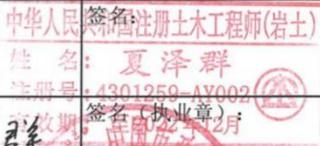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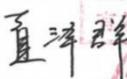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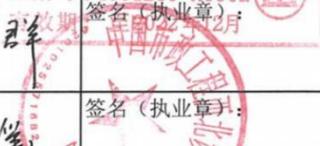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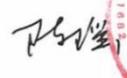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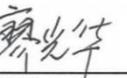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2022年8月26日

工程名称：衡阳市二环东路衡州大道-船山东路段（-K0+540~K1+900）		
验收意见： 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合理，各个检验批的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经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共同验收并共同确定验收结论为：项目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工程。		
对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已全部整改验收合格。		
验收组成员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名：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夏译群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签名（执业章）：夏译群 注册号：4301259-AY002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望	签名（执业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华中	签名（执业章）：
施工单位（公章）： 	公司技术、质量负责人：	签名：
外聘专家：	项目负责人：	执业章：夏译群 京1112006200809944(00) 建筑公路 2024.1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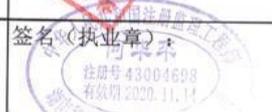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2022年8月26日

工程名称：衡阳市二环东路衡州大道-船山东路段（-K0+540~K0+821.48）		
验收意见： 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合理，各个检验批的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经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共同验收并共同确定验收结论为：项目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工程。		
对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已全部整改验收合格。		
验收组成员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夏泽群 注册号：4301259-AV002 有效期：2022.01.01-2024.12.31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名（执业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名（执业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名（执业章）： 
施工单位（公章）： 	公司技术、质量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京1112006200809944(00) 建筑公路 2024.11.28 
外聘专家：	签名：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衡阳市二环东路东洲湘江大桥		
验收意见： 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合理，各个检验批的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经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共同验收并共同确定验收结论为：项目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工程。		
对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已全部整改验收合格。		
验收组成员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立新	签名： 王立新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刘爱文	签名（执业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邓强	签名（执业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华	签名（执业章）： 
施工单位（公章）：	公司技术、质量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签名（执业章）： 
外聘专家：	签名： 张华 石建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2019 年 11 月 20 日

工程名称：衡阳市二环东路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衡阳阳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验评合格 勘察单位：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验评合格 设计单位：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验评合格 监理单位：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验评合格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验评合格		
对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1.完善管沟管线的标志标识。 2.补充先梁管沟处理后的检测评估资料。 3.完善第三方检测的签字手续，并复核地基检测、地基承载力静载试验资料。		
验收组成员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余林祥	签名：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汤	姓名：余林祥 注册号：1200005-AY008 有效期至：2020年6月 （执业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甘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刘康	姓名：刘康 注册号：33005773 有效期至：2022.11.19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执业章）
施工单位（公章）： 	公司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	签名（执业章）：
外聘专家：	项目负责人： 何	签名：何瑞能、王建华、王红

衡阳市二环东路衡州大道至船山东路段 竣工验收报告 (-K0+540~K1+900) (-K0+540~-K0+821.48)

我单位建设的衡阳市二环东路衡州大道至船山东路段(-K0+540~K1+900)、(-K0+540~-K0+821.48)单位(子单位)工程,由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院勘察,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四川恒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河南长城铁路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监理。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该工程类型为市政道路工程,于2016年4月30日开工,2022年8月26日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委员会),建设单位封帅同志担任验收组组长(主任),其验收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序号	程序内容	执行程序情况
1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立项审批文件、规划许可证等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衡发改投【2013】75号 立项审批文件:湘发改投资【2015】50号 规划许可证:建字第【2013】363号
2	地质勘察报告、施工设计图纸(含变更)是否齐全,有无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地质勘察报告、施工设计图纸齐全,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编号:2015CGSZ032
3	有无施工、监理中标通知书及其合同和施工许可证等	施工单位中标通知书编号: SXBCHY2015-0306 施工单位合同编号: P2015M17-JJLH-002 监理单位中标通知书编号: ZBTZJ43040020150901016402 施工许可证: 4304052020009170102
4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是否尽职尽责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均尽职尽责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5	其他:	

注:上面文件资料和许可证要写明文号、证号。

二、该单位工程质量的总体评价：

验收组（委员会）在验收会上听取了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审阅了这些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查验了工程的实体质量，对该单位（子单位）工程建筑施工及设备安装的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的总体评价如下：

1	该工程从立项至竣工验收，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基本建设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依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所承担的任务与其单位的资质、现场执业人员的资格是否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质量保证体系、责任制度是否完善和落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不落实	
4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执行强制性标准、工作质量、服务态度等情况综合评价	勘察单位	质量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工程管理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设计单位	质量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工程管理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施工单位	质量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工程管理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监理单位	质量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工程管理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5	验收组通过核查质量评价报告后，对该工程的质量控制（保证）资料进行了核查和主要功能、观感质量抽查，认为该工程共 9 个分部（子分部）工程的情况是：	其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功能检验检测报告是否齐全和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主要使用功能抽查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观感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	公安消防、环保、人防部门是否出具了准许使用的文件		消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环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人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提供了单位工程验收文件	1、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依据现行国家《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 《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 《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 及其他市政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 171 号) 的规定要求，同意该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三、参加竣工验收的单位、人员及验收组（委员会）成员的身份情况如下表：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市住建局	雷春国	科长	市自规局	张敏之	
市住建局	黄代跃		市财政局	王星	
道路专家	欧阳思东		市财政局	石玉春	
四川恒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道路监理）	施外城	监理	市政科	肖志敏	
河南长城铁路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立交监理）	廖光华、侯嘉	监理	市城建档案馆	罗加惕	
绿化专家	戴卫东		市城建档案馆	王敏	
珠晖区政府	谢安郴		市城通管网公司	刘翔	
管线专家	罗志峰		市城通管网公司	唐修魁	
桥梁结构专家	周建生		市城投公司	封帅	
市路灯管理处	罗小红		市城投公司	胡刚	
市质安站	全顺帆、廖荣华		市城投公司	申亚洲	
珠晖区建设局	周平、滕斌		市城投公司	陈宇	
市综合执法局	高逸昕		市城投公司	周伟	
市交警支队	刘飞亚		市城投公司	冯建华	
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院（道路勘察）	黄小江		市城投公司	陈鹏	
中建一局衡阳二环东路项目部	姜涌、胡建宾		珠晖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伍辉	
中大检测（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立交检测）	蒋大成		湖南金君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立交检测）	段成用	
湖南城市学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道路检测）	苏建伟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道路设计）	陈瑶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立交勘察）	熊吉良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立交设计）	屈雄资	
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院（道路勘察）	谢培国				

三、参加竣工验收的单位、人员及验收组（委员会）成员的身份情况如下表：

验收组（委员会）成员身份情况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衡阳市规划设计院	罗志峰	管线专家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城投公司	戴卫军	绿化专家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欧阳思东	道路专家	高级工程师				

注：1、聘请专家姓名：
2、监督站监督竣工验收的人员姓名：

附件：提交资料内容一览表

抄送：监督站



衡阳市二环东路衡州大道至船山东路段 (-K0+540~K1+900) (-K0+540~-K0+821.48)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衡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备案机关：

我单位建设、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四川恒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河南长城铁路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监理的衡阳市二环东路衡州大道至船山东路段单位（子单位）工程，现已按设计及合同约定内容要求完成。施工单位（均）已出具了施工质量验收申请报告，要求我单位在 2022年8月26日前组织竣工验收；监理单位也于2022年8月26日出具了工程质量评价报告；你站于2022年7月28日组织有关监督人员进行竣工验收前检查时所提出的工程质量问题，施工单位也已按要求全部整改完毕。我单位已组织了以 封帅 同志为组长（主任）的验收组（委员会），拟定于2022年8月26日在衡阳二环东路项目部（地址）进行竣工验收，请予派员与会监督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并提交以下资料供检查。

- 1、该工程全套施工技术资料；
- 2、监理单位对该工程的质量评价报告；
- 3、工程竣工预验收质量问题整改通知单及回复单；
- 4、验收组（委员会）成员名单及其身份（含工作单位）、文化程度、所学专业、职务、职称等情况；
- 5、验收组筹备会议研究制定的验收方案（即验收程序、内容与时间安排等要点）。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2022年8月23日



衡阳市二环东路衡州大道至船山东路段

(-K0+540~-K0+821.48、-K0+540~K1+900) 工程竣工报告

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质〔2013〕171号）《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公司承担施工的衡阳市二环东路衡州大道-船山东路段（-K0+540~-K0+821.48、-K0+540~K1+900），现已按该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予以完成，并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自检自评，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二、在工程完工后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自查，确认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
- 三、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了质量评估，具有完整的监理资料，并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市备 2019-3）；
- 四、勘察、设计单位对勘察、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质量检查报告（见备 2019-6-7）；
- 五、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见《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 六、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以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 七、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见备 2019-9）；
- 八、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及预验收中需要整改的质量问题全部整改完毕（见市施 2019-18）；
- 九、工程预验收中发现存在的质量问题得到了整改，见工程竣工预验收质量问题整改情况回复单（市施 2019-20）；
- 十、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鉴于该工程施工任务已经完成，特提请建设单位安排对该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项目经理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字：

施工单位（公章）



2022年8月21日

本报告一式四份，建设、监理、施工、监督站各一份。

衡阳市二环东路 东洲湘江大桥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我单位建设的衡阳市二环东路东洲湘江大桥单位（子单位）工程，由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勘察，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该工程类型为矮塔斜拉桥结构，最高 / 层，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工程长度1081米，工程宽度38.5米，总造价45000万元。该工程于2016年4月30日开工， 2019年12月31日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委员会），建设单位胡琼峰同志担任验收组组长（主任），其验收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序号	程序内容	执行程序情况
1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立项审批文件、规划许可证等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衡发改投【2013】75号 立项审批文件：湘发改投资【2015】50号 规划许可证：建字第【2013】363号
2	地质勘察报告、施工设计图纸（含变更）是否齐全，有无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地质勘察报告、施工设计图纸齐全，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编号：2015CGSZ032
3	有无施工、监理中标通知书及其合同和施工许可证等	施工单位中标通知书编号：SXBCHY2015-0306 施工单位合同编号：P2015M17-JJLH-002 监理单位中标通知书编号：ZBTZJ43040020150901016402 监理单位合同编号：GF-2012-0202 施工许可证：430406201711090602
4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是否尽职尽责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均尽职尽责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5	其他：	

注：上面文件资料和许可证要写明文号、证号。

二、该单位工程质量的总体评价：

验收组（委员会）在验收会上听取了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审阅了这些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查验了工程的实体质量，对该单位（子单位）工程建筑施工及设备安装的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的总体评价如下：

1	该工程从立项至竣工验收，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基本建设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依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所承担的任务与其单位的资质、现场执业人员的资格是否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质量保证体系、责任制度是否完善和落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不落实	
4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执行强制性标准、工作质量、服务态度等情况综合评价	勘察单位	质量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工程管理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设计单位	质量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工程管理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施工单位	质量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工程管理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监理单位	质量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工程管理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5	验收组通过核查质量评价报告后，对该工程的质量控制（保证）资料进行了核查和主要功能、观感质量抽查，认为该工程共 9 个分部（子分部）工程的情况是：	其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功能检验检测报告是否齐全和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齐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主要使用功能抽查是否符合规定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观感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	公安消防、环保、人防部门是否出具了准许使用的文件		消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环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人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提供了单位工程验收文件	1、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依据现行国家《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 《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 及其他市政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号)的规定要求，同意该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三、参加竣工验收的单位、人员及验收组（委员会）成员的身份情况如下表：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市政府	彭玉明	副市长	衡阳市城建档案馆	罗加扬	副馆长		
市政府	李育全	副秘书长	市交警支队	刘承德	大队长		
市城市办	欧阳儒峰	副主任	市交警支队	胡亮	副所长		
衡阳市住建局	黄代跃	城建科副科长	市路灯管理处	曾蔚	副科长		
衡阳市住建局	肖志敏	市政科副科长	市海事局	刘翠前	工会主席		
衡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刘王权	市政科副科长	衡阳航道管理局	罗红耀	副科长		
	蒋文波	市政科副科长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赵勇	项目经理		
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胡琼峰	总经理	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	刘多文	勘察负责人		
	钟爱军	总工	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	罗强	设计负责人		
	罗潇	主管工程师	湖南和天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何华平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组（委员会）成员身份情况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衡阳市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张国平	桥梁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石健	桥梁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城市道路建设总公司	欧阳思东	道路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规划设计院	罗志峰	管线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鲁立新	绿化	高级工程师				

注：1、聘请专家姓名：张国平 石健 欧阳思东 罗志峰 鲁立新

2、监督站监督竣工验收的人员姓名：刘王权 蒋文波

附件：提交资料内容一览表

抄送：监督站



衡阳市二环东路 东洲湘江大桥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衡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备案机关：

我单位建设、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湖南和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的衡阳市二环东路东洲湘江大桥单位（子单位）工程，现已按设计及合同约定内容要求完成。施工单位（均）已出具了施工质量验收申请报告，要求我单位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组织竣工验收；监理单位也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出具了工程质量评价报告；你站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组织有关监督人员进行竣工验收前检查时所提出的工程质量问题，施工单位也已按要求全部整改完毕。我单位已组织了以 胡琼峰 同志为组长（主任）的验收组（委员会），拟定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 衡阳市政府（地址）进行竣工验收，请予派员与会监督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并提交以下资料供检查。

- 1、该工程全套施工技术资料；
- 2、监理单位对该工程的质量评价报告；
- 3、工程竣工预验收质量问题整改通知单及回复单；
- 4、验收组（委员会）成员名单及其身份（含工作单位）、文化程度、所学专业、职务、职称等情况；
- 5、验收组筹备会议研究制定的验收方案（即验收程序、内容与时间安排等要点）。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2019年12月28日

工程竣工报告

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号)文件，由我们公司

承担施工的衡阳市二环东路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现已按该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予以完成，并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自检自评，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二、在工程完工后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自查，确认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

三、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了质量评估，具有完整的监理资料，并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见备2015-3)

四、勘察、设计单位对勘察、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质量检查报告。(见备2015-10~11)

五、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见施2015-02)；

六、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以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见施2015-03)；

七、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见备2015-8~9)

八、对于住宅工程，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见分户2015-1~12)；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及预验收中需要整改的质量问题全部整改完毕(见质量隐患整改回复单及施2015-12)；

十、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鉴于该工程施工任务已经完成，特提请建设单位安排对该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项目经理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字：

施工单位(公章)

2019年11月8日

本报告一式四份，建设、监理、施工、监督站各一份。

衡阳市二环东路 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我单位建设的衡阳市二环东路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单位工程，由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勘察，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设计，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该工程类型为箱型、U型框架、盾构圆形隧道结构，工程长度2267米，总造价98000万元。该工程于2016年3月31日开工，2019年12月31日由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委员会），建设单位钟爱军同志担任验收组组长（主任），其验收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序号	程序内容	执行程序情况
1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立项市批文件、规划许可证等	立项审批文件：湘发改投资【2015】51号 规划许可文件：衡规建字【2017】S2003号
2	地质勘察报告、施工设计图纸（含变更）是否齐全，有无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地质勘察报告、施工设计图纸（含变更）齐全，施工图设计文件均经过审查合格。 施工图审查报告编号：15-01~15-35 备案号2017022
3	有无施工、监理中标通知书及其合同和施工许可证等	有施工、监理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和施工许可证。 施工许可证号：430405201806120102
4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是否尽职尽责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在工程施工中，参建各方均尽职尽责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
5	其他：	/

注：上面文件资料和许可证要写明文号、证号。

二、该单位工程质量的总体评价:

验收组(委员会)在验收会上听取了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审阅了这些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查验了工程的实体质量,对该单位(子单位)工程建筑施工及设备安装的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的总体评价如下:

1	该工程从立项至竣工验收,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基本建设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依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所承担的任务与其单位的资质、现场执业人员的资格是否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质量保证体系、责任制度是否完善和落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不落实	
4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执行强制性标准、工作质量、服务态度等情况综合评价	勘察单位	质量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工程管理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设计单位	质量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工程管理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施工单位	质量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工程管理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监理单位	质量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工程管理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规范		
5	验收组通过核查质量评价报告后,对该工程的质量控制(保证)资料进行了核查和主要功能、观感质量抽查,认为该工程共25个分部(子分部)工程的情况是:	其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功能检测试验报告是否齐全和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主要使用功能抽查是否符合规定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观感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	公安消防、环保、人防部门是否出具了准许使用的文件		消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环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人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提供了单位工程验收文件	1、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依据现行国家《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盾构法隧道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466《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及其他市政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号)的规定要求,同意该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三、参加竣工验收的单位、人员及验收组（委员会）成员的身份情况如下表：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参加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市政府	彭玉明	副市长	市交警支队	刘承德	大队长		
市政府	李育全	市副秘书长	市交警支队	胡亮	副所长		
市城市办	欧阳儒峰	副主任	市路灯管理处	曾蔚	副科长		
衡阳市住建局	黄代跃	城建科副科长	市海事局	刘翠前	工会主席		
衡阳市住建局	肖志敏	市政科副科长	衡阳航道管理局	罗红耀	副科长		
衡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刘王权	副科长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赵勇	项目经理		
	蒋文波	副科长		姜涌	项目总工程师		
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胡琼峰	总经理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于勇	设计负责人		
	钟爱军	总工		王风波	勘察负责人		
	王靖	主管工程师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刘康	总监理工程师		
衡阳市城建档案馆	罗加惕	副馆长	衡阳市城建档案馆	王敏	业务科长		
验收组（委员会）成员身份情况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工作单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中南大学	傅鹤林	隧道/岩土	教授				
长沙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段坚堤	隧道	教高				
湖南省交通规划设计院	何英雄	地质	高工				
湖南省交通规划设计院	王建华	机电	高工				
长沙市住建局	帅卫红	消防	高工				

注：1、聘请专家姓名：傅鹤林、段坚堤、何英雄、帅卫红、王建华
2、监督站监督竣工验收的人员姓名：刘王权、蒋文波

附件：提交资料内容一览表

抄送：监督站



(4) 新建快速路系统工程(一期)项目 (一标段) EPC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新建快速路系统工程 (一期) 项目
(一标段) EPC 合同

发包人: 九江市城发市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
究总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

时间: 2019 年 9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九江市城发市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新建快速路系统工程（一期）项目（一标段）EPC**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建快速路系统工程（一期）项目（一标段）**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九发改投资字[2018]597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标段主线道路全长 5.26km，工程起点位于昌九快速路九江收费站东侧，顺接昌九快速路（JK1+205.29），终点位于出口加工区截流河处（桩号 K5+260），包括 1.1km 地面快速路、3.3km 主线高架桥，0.7km 地面辅道（宽度 50m）。**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江西省九江市**

工程承包范围：**设计、采购、施工等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含专业工程二次深化设计）、桥梁（含跨高速、跨铁路线）、路基、路面、路灯、景观绿化、亮化、交通设施及配套管线等工程采购与施工。**

合同期间，发包人从便于施工的角度有权对标段工程范围界限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无条件接受。

合同期间，若跨铁路转体斜拉桥因涉铁相关审批手续办理影响总体施工进度，发包人有权将该桥承建工作从本合同工程承包内容中扣出，另行发包。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本项目立项批复、初步设计文件

三、主要日期

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以实际进场施工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月历数 **24**月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市政工程设计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已批复的可行性**

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方案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亿元整，小写(人民币)¥1000000000.00元。其中：**

1、设计费用：**施工图设计费以经财政评审确定的工程预算价为计费基数，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版)》的计算施工图设计费，暂定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圆整，小写¥10000000.00元。其中涉铁工程按施工图设计标准收费的70%计取，其余工程按施工图设计标准收费的50%计取，BIM技术按施工图设计标准收费的10%计取。**

2、工程建安合同费：**施工图设计完成并经图审合格后，发包人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依据招标文件约定的计价原则及方式方法编制施工图预算，在正式施工前，报市财政局进行预算评审，以财政评审后的预算价作为工程建安合同费。暂定总价人民币(大写)：玖亿玖仟万圆整，小写¥990000000.00元。依据《九江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九府发【2018】10号)精神，市财政局按现行财政评审规则对项目进行评审，项目预算编制时，企业管理费和利润各按1%取费。**

六、定义与解释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 (4) 招标文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答疑纪要等)；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图纸；
- (7) 投标书及其附件；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双方约定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七、合同生效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邮政编码：100161

法定代表人：罗世威

授权代表：徐显攀

电 话：010-83982068

传 真：010-83982068

电子邮箱：zjyj@cscec.com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公园路 41 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420100177666879T

邮政编码：430010

法定代表人：杨书平

授权代表：刘志明

电 话：027-82415421

传 真：027-82428314

电子邮箱：znsyadmin@citic.com

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九江市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 双方约定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三方签字盖章、履约保函签署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贰份，合同副本一式：拾贰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九江市城发市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浔阳东路 39 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360403MA380EKB5N

邮政编码：332000

法定代表人：邱同岗

授权代表：

电 话：0792-8186807

传 真：

电子邮箱：532116924@qq.com

开户银行：九江银行大校场支行

账 号：727110100100095854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世威

法定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成员二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书平

法定住所：湖北省武汉市解放公园路41号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九江市城发市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九江市新建快速路系统工程（一期）（项目名称）/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施工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名称）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签字、盖章以及合同谈判内容，负责该项目的工程施工工作；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单位名称）作为联合体成员方负责该项目勘察设计相关的工作。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成员一施工、成员二勘察设计。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罗世威（签字）

成员二名称：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杨伟志（签字）

2019 年 1 月 7 日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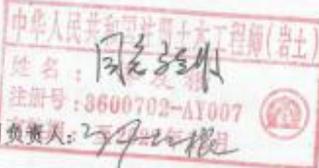
附件五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3年9月26日

工程名称	新建快速路系统 (一期)工程总承包 (一标段)	地址	九江市濂溪区	项目负责人及 联系电话	蔡坤 13507062263
建设单位	九江市城发市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19.7.1
结构层数	/	建筑面积	/ m ²	竣工时间	2023.9.26
基础类型	桩基础	工程造价	100000 万元		

验收内容	<p>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p> <p>经审查,本工程的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各评资料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评定合格;施工资料检查记录符合验收要求,齐全有效。</p>
	<p>工程实体质量情况:</p> <p>经审查,本工程主体结构梁板柱外观无露筋,无蜂窝麻面现象,钢筋保护层实测值符合设计要求,无不均匀沉降或变形现象,不存在影响工程质量和使用寿命质量问题。</p>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p>姓名: 周志强 注册号: 3600702-A1007 项目负责人: 周志强</p>  <p>(公章) 2023年9月26日</p>
	设计单位意见	<p>同意接收</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刘公明 2023年9月26日</p>
	施工单位意见	<p>符合要求</p>  <p>项目负责人: 周志强</p>  <p>(公章) 2023年9月26日</p>
	监理单位意见	<p>同意接收</p>  <p>总监理工程师: 周志强</p>  <p>(公章) 2023年9月26日</p>
	建设单位意见	<p>同意接收</p>  <p>项目负责人: 叶伟健</p>  <p>(公章) 2023年9月26日</p>
备注		

(5)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B段道路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施工合同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B段道路工程项目
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方）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设计方）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B段道路工程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本项目拟委托第三方招商三亚深海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作为项目管理单位（代管人），由代管人在《三亚崖州湾科技城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管制暂行办法》、《委托代管合同》或《代管委托函》约定的范围内代行发包人权利义务，项目按照代管人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B段道路工程项目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三科审【2019】37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道路总长度约 1476 m，涉及桥梁 7 处，新建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交通等级为中交通，道路实施红线宽度 35m，采用双向 6 车道，设计速度为 5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工程、道路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管廊工程、桥涵工程、供冷工程等内容。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海南省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的大学城片区内，起点位于 2 号路，终点至 3 号路。

工程承包范围：设计、施工总承包。设计部分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工作以及后续服务等。施工部分包括：本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国家及地方政府部门发布的相关法规、规范和规定；项目相关的政府批复文件。

三、主要日期

总工期期限：450 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 60 日历天，施工工期 390 日历天）。自通用条款 4.2.2 条约定的设计开工之日起至发包人 or 经发包人授权的代管人、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合格且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一）合同价格

1. 施工图预算编制依据

（1）《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2019《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2018）、《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实行的最新定额及配套文件；

（4）建筑工人人工单价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相关政策性文件的进行调整；

（5）材料价格优先采用实际施工期间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发布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三亚市材料价格（混凝土以三亚市相关主管单位书面发布的价格为准）；没有信息的，由发包人、代管人、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监理人及承包人分别共同询价、由发包人和代管人共同确定最终的价格。材料价格作为审定结算的参考。

2. 工程量预估：根据施工图确定。

3. 下浮比例：1.70%。

4. 合同价格（含税）：暂计¥323,165,464.75 元，（大写：人民币叁亿贰仟叁佰壹拾陆万伍仟肆佰陆拾肆元柒角伍分），其中设计费¥9,280,000.00 元、建安工程费¥313,885,464.75 元。

（二）合同总价

1. 结算单价依据

（1）《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2019《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2018)、《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等合同签订时海南省实行的最新定额及配套文件;

(4)建筑工人人工单价按实际施工期间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相关政策性文件的进行调整;

(5)材料价格优先采用实际施工期间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发布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三亚市材料价格(混凝土以三亚市相关主管单位书面发布的价格为准);没有信息价的,由发包人、代管人、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监理人及承包人分别共同询价、由发包人和代管人共同确定最终的价格。材料价格作为审定结算的参考。

2. 工程量确定:根据竣工图、现场签证等确定实际发生的工程量。

3. 下浮比例:1.70%。

4. 合同总价:以审定结算价为准。

(三) 开票信息

1. 发包人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9DX15F

税务登记地址:三亚市崖州区创意产业园2号路标准厂房一期旁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三亚崖城支行

开户账号:2201 0784 0910 0044 644

2. 承包人开票信息

(1) 公司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税务登记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32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开户账号:8601 8796 6110 001

(2) 公司名称: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税务登记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兰州道支行

开户账号:0302 0108 0902 9676 676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服从发包人及监理人的管理，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及发包人和代管人签订的《委托代管协议》，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服从代管人的管理。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九、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合同最后一方加盖公章（合同章）并法定代表人和（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之日生效。合同组成部分应加盖骑缝章。
2. 本合同一式十九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六份，代管人三份，承包人执十份。

（以下无合同协议书正文）



(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三亚市崖州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联系电话：0898-88759550

承包人（施工方，牵头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联系电话：010-83982129

承包人（设计方）：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联系电话：022-27815311

签约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

签约时间： 2020 年 1 月 10 日（由最后盖章一方填写）

附件 1: 承包人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罗世威
法定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成员二名称: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赵建伟
法定住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 自愿组成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联合体名称)联合体, 共同参加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 B 段道路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名称)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施工投标并赢得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合作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 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体中标后,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 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 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并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包括但不限于）该项目拆除工程、道路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桥涵工程等施工总承包；联合体成员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负责（包括但不限于）该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采购、施工阶段及保修期保修阶段的100%；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承担本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等设计阶段的100%。

5. 联合体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本协议书是本 EPC 总承包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由联合体成员单位双方共同签署，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牵头人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0年10月10日

竣工验收报告

三建监表 35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 B 段道路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三亚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制

说 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工程竣工验收应由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竣工验收组，验收组组长必须由建设单位工程项目负责人或法人代表担任。
- 3、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4、本报告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 B 段道路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大学城片区内	
建成长度	约 1437 米		建设规模 (面积)	工程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1. 民用 <input type="checkbox"/> 2. 公共
工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 公路; <input type="checkbox"/> 2. 设备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3.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1.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2.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3.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4. 处置		投资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1. 外资; <input type="checkbox"/> 2. 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3.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4. 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5. 民营;	
路基基础 结构形式		主体结构 形式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规划许可证号			监 督 登记号		
施工许可证号	三科技城 2020052301902		施工图审批 标准书号		
建 设 单 位	建设单 位 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 城开发建设有 限 公 司	法 定 代 表 人	钟声	
			项 目 负 责 人	贺勋	
施 工 单 位	施工承 包 单 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 团)有限公司	资 质 等 级	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特级	
	项目经 理	朱玉明	项目经 理 资 质	京 1112019202003859	
监 理 单 位	监理单位 名称	海南新世纪建设 科技有限公司	资 质 等 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总监 理 工 程 师	段永明	资 格 证 书 号 码	46001938	
勘 察 单 位	勘察单 位 名 称	海南有色工程勘 察设计院	资 质 等 级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项目 负 责 人	冯春燕	资 格 证 书 号 码	AY124600057	
设 计 单 位	设计单 位 名 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 公 司	资 质 等 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项目 负 责 人	李洪亮	注 册 登 记 号	2019A00023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常建刚
副组长	汤原宝、陈泰刚
组 员	冯墨、李乾、符永斌、段永明、朱玉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景观绿化工程	李 桐	冯墨、郭彬彬、吉训山、郑伟
桥梁工程	汤原宝	符永斌、吕诗良、林传军、朱玉明
给排水等专业工程	张思佳	董国华、王慧敏、段永明、李伟健
工程质量保证资料	陈泰刚	李乾、陈积提、陈永源、孙海芳

(二) 验收程度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即观感质量检查）。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

四、对参建各方的评价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工程勘察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设计单位的评价：

工程设计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并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管理体系，完成合同约定事项。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工程施工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工程监理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五、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p>施工单位意见</p>	<p>本工程已按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变更合同完成,工程质量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勘察单位意见</p>	<p>本工程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工作,所提供的勘察成果文件符合合同要求,现场地基土质与勘察报告相符,同意竣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设计单位意见</p>	<p>本工程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合同约定以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的审查,按照现场意见整改通过后同意竣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监理单位意见</p>	<p>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国家法律法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验收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总监理工程师:  (加盖总监注册章)</p>
<p>建设单位意见</p>	<p>本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及有关专家共同检查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验收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项目)负责人: </p>

需整改的问题:

2023年11月15日

整改结果:

复查人:  2023年11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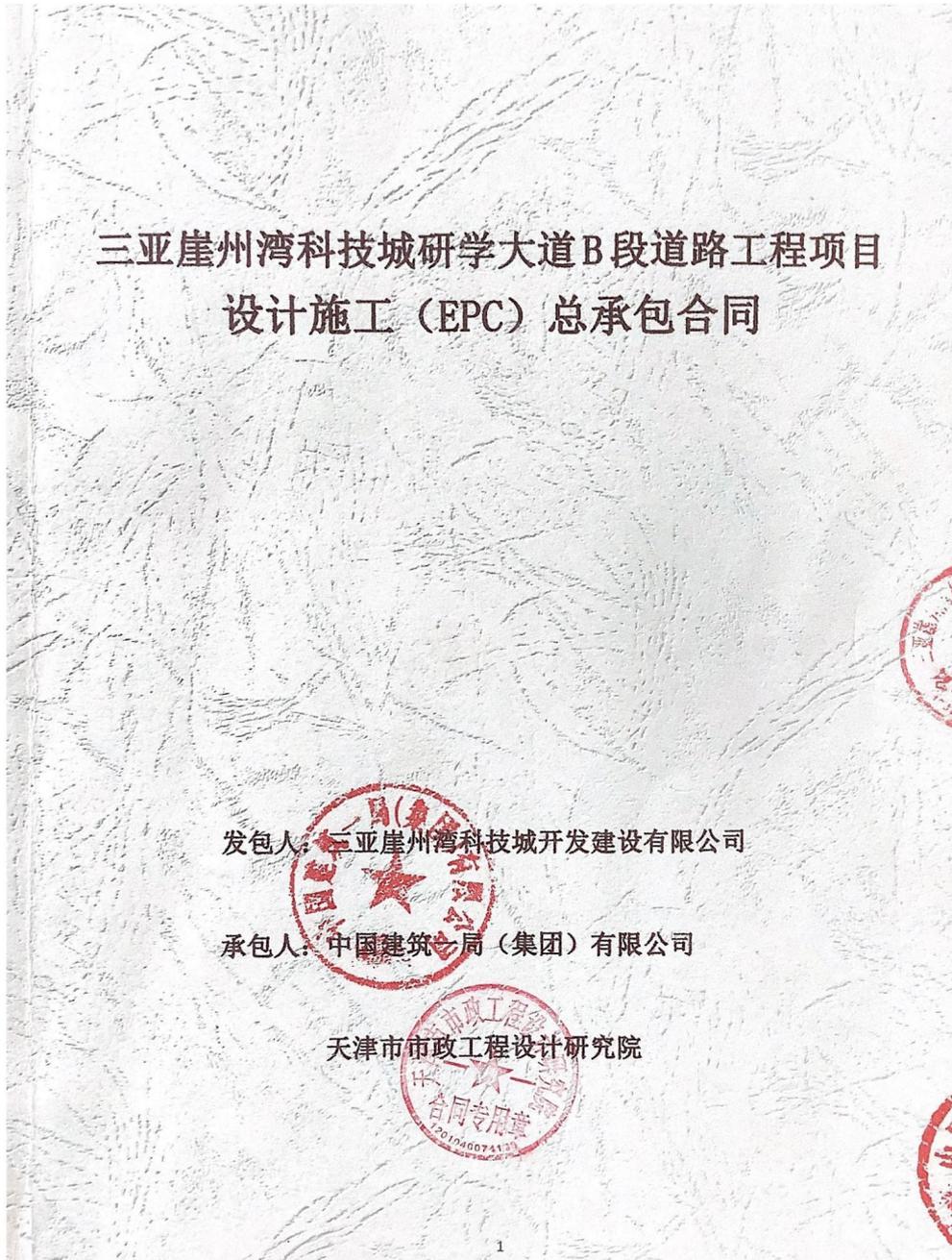
六、验收组结论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 质量保证措施有力, 质量管理体系健全, 运行正常,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  (建设单位负责人)				
施工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建设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1月15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1月15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1月15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1月15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1月15日

4、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 (1)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 B 段道路工程项目设计施工 (EPC) 总承包
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方）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设计方）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B段道路工程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本项目拟委托第三方招商三亚深海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作为项目管理单位（代管人），由代管人在《三亚崖州湾科技城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管制暂行办法》、《委托代管合同》或《代管委托函》约定的范围内代行发包人权利义务，项目按照代管人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B段道路工程项目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三科审【2019】37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道路总长度约 1476 m，涉及桥梁 7 处，新建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交通等级为中交通，道路实施红线宽度 35m，采用双向 6 车道，设计速度为 5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工程、道路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管廊工程、桥涵工程、供冷工程等内容。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海南省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的大学城片区内，起点位于 2 号路，终点至 3 号路。

工程承包范围：设计、施工总承包。设计部分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工作以及后续服务等。施工部分包括：本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国家及地方政府部门发布的相关法规、规范和规定；项目相关的政府批复文件。

三、主要日期

总工期期限：450 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 60 日历天，施工工期 390 日历天）。自通用条款 4.2.2 条约定的设计开工之日起至发包人 or 经发包人授权的代管人、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合格且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一）合同价格

1. 施工图预算编制依据

（1）《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2019《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2018）、《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实行的最新定额及配套文件；

（4）建筑工人人工单价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相关政策性文件的进行调整；

（5）材料价格优先采用实际施工期间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发布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三亚市材料价格（混凝土以三亚市相关主管单位书面发布的价格为准）；没有信息的，由发包人、代管人、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监理人及承包人分别共同询价、由发包人和代管人共同确定最终的价格。材料价格作为审定结算的参考。

2. 工程量预估：根据施工图确定。

3. 下浮比例：1.70%。

4. 合同价格（含税）：暂计¥323,165,464.75 元，（大写：人民币叁亿贰仟叁佰壹拾陆万伍仟肆佰陆拾肆元柒角伍分），其中设计费¥9,280,000.00 元、建安工程费¥313,885,464.75 元。

（二）合同总价

1. 结算单价依据

（1）《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2019《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2018)、《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等合同签订时海南省实行的最新定额及配套文件;

(4)建筑工人人工单价按实际施工期间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相关政策性文件的进行调整;

(5)材料价格优先采用实际施工期间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发布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三亚市材料价格(混凝土以三亚市相关主管单位书面发布的价格为准);没有信息价的,由发包人、代管人、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监理人及承包人分别共同询价、由发包人和代管人共同确定最终的价格。材料价格作为审定结算的参考。

2. 工程量确定:根据竣工图、现场签证等确定实际发生的工程量。

3. 下浮比例:1.70%。

4. 合同总价:以审定结算价为准。

(三) 开票信息

1. 发包人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T9DX15F

税务登记地址:三亚市崖州区创意产业园2号路标准厂房一期旁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三亚崖城支行

开户账号:2201 0784 0910 0044 644

2. 承包人开票信息

(1) 公司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税务登记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32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开户账号:8601 8796 6110 001

(2) 公司名称: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税务登记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兰州道支行

开户账号:0302 0108 0902 9676 676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服从发包人及监理人的管理，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及发包人和代管人签订的《委托代管协议》，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服从代管人的管理。

4.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定义与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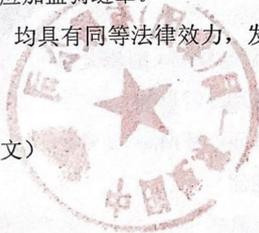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九、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合同最后一方加盖公章（合同章）并法定代表人和（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之日生效。合同组成部分应加盖骑缝章。

2. 本合同一式十九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六份，代管人三份，承包人执十份。

（以下无合同协议书正文）



(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三亚市崖州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联系电话：0898-88759550

承包人（施工方，牵头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联系电话：010-83982129

承包人（设计方）：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联系电话：022-27815311

签约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

签约时间： 2020 年 1 月 10 日（由最后盖章一方填写）

附件 1: 承包人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罗世威
法定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成员二名称: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赵建伟
法定住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 自愿组成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联合体名称)联合体, 共同参加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 B 段道路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名称)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施工投标并赢得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合作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 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体中标后,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 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 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并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包括但不限于）该项目拆除工程、道路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桥涵工程等施工总承包；联合体成员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负责（包括但不限于）该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采购、施工阶段及保修期保修阶段的100%；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承担本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等设计阶段的100%。

5. 联合体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本协议书是本 EPC 总承包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由联合体成员单位双方共同签署，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牵头人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0年10月10日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 B 段道路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三亚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制

说 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工程竣工验收应由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竣工验收组，验收组组长必须由建设单位工程项目负责人或法人代表担任。
- 3、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4、本报告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研学大道 B 段道路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大学城片区内	
建成长度	约 1437 米		建设规模 (面积)	工程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1. 民用 <input type="checkbox"/> 2. 公共
工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 公路; <input type="checkbox"/> 2. 设备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3.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1.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2.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3.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4. 处置		投资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1. 外资; <input type="checkbox"/> 2. 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3.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4. 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5. 民营;	
路基基础结构形式	主体结构形式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规划许可证号			监 督 登记号		
施工许可证号	三科技城 2020052301902		施工图审批标准书号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名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 代表人	钟声	
			项 目 负责人	贺勋	
施工单位	施工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特级	
	项目经理	朱玉明	项目经理 资 质	京 1112019202003859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名称	海南新世纪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总监理工程师	段永明	资格证书 号 码	46001938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名称	海南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项目负责人	冯春燕	资格证书 号 码	AY124600057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项目负责人	李洪亮	注 册 登记号	2019A00023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常建刚
副组长	汤原宝、陈泰刚
组 员	冯墨、李乾、符永斌、段永明、朱玉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景观绿化工程	李 桐	冯墨、郭彬彬、吉训山、郑伟
桥梁工程	汤原宝	符永斌、吕诗良、林传军、朱玉明
给排水等专业工程	张思佳	董国华、王慧敏、段永明、李伟健
工程质量保证资料	陈泰刚	李乾、陈积提、陈永源、孙海芳

(二) 验收程度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即观感质量检查）。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

四、对参建各方的评价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工程勘察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设计单位的评价：

工程设计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并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管理体系，完成合同约定事项。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工程施工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工程监理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五、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p>施工单位意见</p>	<p>本工程已按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变更合同完成,工程质量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勘察单位意见</p>	<p>本工程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工作,所提供的勘察成果文件符合合同要求,现场地基土质与勘察报告相符,同意竣工验收。</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设计单位意见</p>	<p>本工程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合同约定以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的审查,按照现场意见整改通过后同意竣工验收。</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监理单位意见</p>	<p>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国家法律法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验收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总监理工程师:  (加盖总监注册章)</p>
<p>建设单位意见</p>	<p>本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及有关专家共同检查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验收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需整改的问题:

2023年11月15日

整改结果:

复查人:  2023年11月15日



六、验收组结论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 质量保证措施有力, 质量管理体系健全, 运行正常,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 				
建设单位负责人: 				
施工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建设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1月15日	2023年11月15日	2023年11月15日	2023年11月15日	2023年11月15日

5、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担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获国家级工程奖项情况(不超过五项)

(1) 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P2015M17-JJLH-006】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P2015M17-JJLH-006】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衡阳建兴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衡阳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衡发改投【2014】72号、湘发改投资【2015】50号、湘发改投资【2015】51号
4. 资金来源：融资
5. 工程内容：本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二、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16年 月 日；具体子项目工程的开工时间以根据专用合同条款部分 7.3.2 条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2. 工期总日历天数根据前述计划开交工日期计算。

3. 本合同项下包含三个子项目工程：道路工程（含跨线桥、立交等）、东洲岛湘江大桥工程、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其中道路工程（含跨线桥、立交等）与东洲岛湘江大桥工程的建设期分别为 24 个月，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的建设期为 36 个月。三个子项目工程的合同工期最终以监理人、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包人、承包人四方确认的《总施工进度计划审批表》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亿玖仟万圆整 （暂定，最终价款以结算价为准）（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1,890,0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赵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

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衡阳建兴建设有限公司住所地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5 份。

发包人： 衡阳建兴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承包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衡阳建兴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地 址：湖南省衡阳市高新区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

天柱路9号

南路52号

法定代表人： 宁新田

法定代表人： 罗世威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10-59837738

电 话： 010-60218675

传 真： 010-59837878

传 真： 010-60218655

(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
长圳车辆段综合工程 6103 标段项目

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协议书

中国·深圳

年 月 日



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协议书

甲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

- 1、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地铁集团或业主”）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依法确定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取得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长圳车辆段综合工程 6103 标段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施工承包权。
- 2、甲方授权乙方作为本项目的项目管理单位，履行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责任，并向甲方负责。
- 3、丙方为甲方全资子公司，具有在轨道交通方面的施工经验和拥有优秀的工程技术及施工管理人员，具备实施该项目的资质和实力。
- 4、甲方委托丙方作为本项目工程的具体实施单位，要求丙方需在乙方的管理下完成本项目工程的施工并修复其缺陷。

为明确本项目的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实现预期的施工收益、质量、工期、成本、安全、环保、文明施工等方面的目标，甲、乙、丙三方于___年___月___日签订本协议书。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6号线工程长圳车辆段综合工程6103标段项目。

建设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概况：车辆段综合工程：场坪、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及设备
安装；轨道和接触轨；绿化及景观、燃气工程、厨房
设备、声屏障等；车辆段内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
水工程、室外综合管线及与市政接口；场地准备及建
设单位临时设施工程；与车辆段综合工程同步实施的
工程：鹅颈水南支流明渠改迁工程、鹅颈水截污干管
改迁工程。

合同工期：1556日历天。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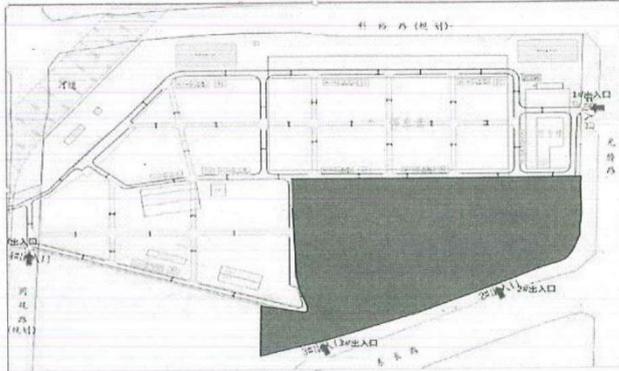
二、丙方施工范围及接口管理

1、丙方施工范围

施工范围如下图所示，除标红部分外其余部分为A、B区，属于丙方的施工范围，包括上盖平台A区、B区及其范围内的各单体，盖外综合办公楼，危险品库，门卫室，洗车机棚，垃圾中转站的土建、装饰、机电工程；对应区域的路基及附属工程；同步实施工程；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6号线工程长圳车辆段综合工程6103标段项目

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协议书



三、丙方合同价款暂定价

1、丙方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 861561040 元，（大写：捌亿陆仟壹佰伍拾陆万壹仟零肆拾元整）。（最终合同额根据丙方的施工范围、业主最终审定结算及本协议约定计算）

四、各方的职责

1、特别约定

1.1、鉴于甲方授权乙方作为本项目的管理单位，甲方已批准成立“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6号线工程长圳车辆段综合工程6103标段项目经理部”（以下简称“项目经理部”），并授权乙方负责组建；同时，甲方委托丙方作为甲方与业主签订的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简称“业主合同”）的实施单位。

因此,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甲方和乙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确保项目顺利履约;

如丙方在项目安全、质量、进度等方面不能满足业主和甲方的工程建设要求,造成甲方违约或者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且经过整改仍然无法满足工程建设要求造成甲方违约责任(或损失)进一步扩大或拒绝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则乙方经甲方同意后有权将丙方做如下处置:

乙方有权调整丙方的施工任务量直至将其清退出场,丙方应无条件同意。丙方被调整工程量或被清退出后,乙方只在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才对丙方计量该部分工程的合同价款,在支付时需扣除丙方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若该部分工程合同价款不足以抵偿甲方的损失,则乙方有权从丙方在本项目的其他应收款项中抵扣。

1.2、管理费

1.2.1、收取额度:丙方同意,项目经理部按标段业主合同结算价的3%收取管理费(不含税金及附加,净收益、相关税费由丙方承担)。

1.2.2、收取方式:乙方向丙方支付每期工程进度款时,将按其工程款进度款的3%扣除该管理费用以及相应税金及其附加;因工程结算造成其与过程收取的管理费总和之间的差异,在项目经理部收到业主支付的全部质量保证金后一次性调整。

制工作由甲方委派财务人员负责；丙方财务报表由丙方自行汇总；项目按总分包模式核算，在股份公司合并层面进行总分包抵销。

(2) 本项目的资金实行收支一条线管理，由甲方开立项目帐户及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户；各类预收款、工程款、设备租赁收入及其他收入等一律进入收入帐户，各类预付款、工程进度款、各类税费、保险、项目管理支出、现场经费及其他支出均通过该帐户支付；甲方资金集中管理，履行资金支付审批计划，按照经审批的资金支付计划，用于工程款支付及各项支出；

(3) 鉴于甲方已向业主提供履约担保，以及丙方是甲方全资子公司的实际情况，为节约资源，甲方不要求丙方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但丙方承诺：如果在实施本项目期间，发生任何因丙方原因导致的业主对甲方提供的履约担保主张权利的情况，丙方必须无条件的按甲方书面要求的时间将业主依履约担保所取得的款项足额支付给甲方。

六、项目的商务管理：

1、本项目商务工作由乙方统一管理，丙方在乙方的统筹下具体实施。

(1) 丙方在本项目的商务合约经理，以及计量、造价工程师不得随意更换。如需更换，接替者的条件不得低于被接替者，丙方须提前十五日报乙方对拟接替人选进行审核；

(2) 丙方在本项目的商务合约经理，以及合约、计量、造价工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6号线工程长圳车辆段综合工程 6103 标段项目

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协议书

(本页无正文,为甲方、乙方、丙方关于《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协议书》之签署页)

甲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mark]

乙方: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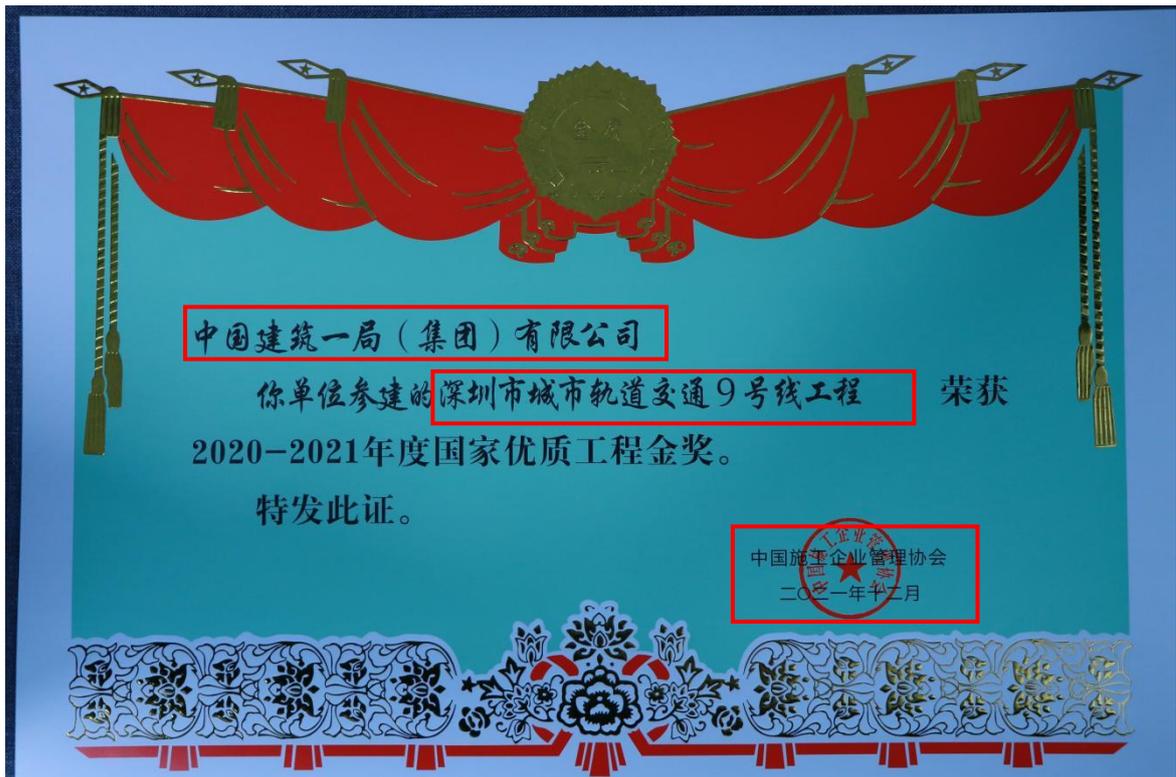
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3)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工程



副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 BT 项目
9105 标段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ZJNF-G-006

甲方：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十月

中国·深圳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本协议于2012年10月25日由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和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签订。

鉴于甲方按照《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BT项目合同》的要求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BT项目9105标段的施工总承包工程交由乙方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BT项目9105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

二、 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

- 9号线9105标段的土建工程：侨城东车辆段、笔架山停车场（含出入场线）、侨城东主变电所、中心公园主变电所及外线工程；
- 9号线与既有地铁线路的接驳改造工程；
- 施工期间的场地准备、临水、临电、临时道路、临时通讯，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临时设施，以及施工结束后的场地恢复等；
- 在主体施工影响范围内的市政管线悬吊及保护、建筑物保护；
- 人防工程；
- 预留预埋、白蚁防治工程；
- BT合同规定的其他应属于该标段的施工内容。

三、 合同价款暂定价

本标段合同暂定价为：（大写）人民币壹拾叁亿零肆万叁仟陆佰元（小写）

RMB1300043600 元，最终根据乙方的施工范围按业主批示的分劈概算计算。

9105 标段合同暂估价

标段名称	施工范围	序号	工程名称	投标概算值	下浮后概算值 (下浮 11.78%后)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合同暂估价
9105 标段 中建一局	主体工程：侨城东车辆段、侨城东主变电所、笔架山停车场含出入场线)、中心公园主变电所及外线工程等		结构工程				
		(1)	侨城东车辆段	67144.57	59234.94	402.87	59637.81
		(2)	笔架山停车场	57208.94	50469.73	343.25	50812.98
		(3)	停车场出入场线	19855.38	17516.42	119.13	17635.55
		(4)	人防工程	2159.44	1905.06	12.96	1918.02
			合计	146368.33	129126.15	878.21	130004.36

四、 施工工期节点要求

- 1、围护结构完成时间为 2013 年 1 月 30 日
- 2、提供出入场线盾构始发时间为 2014 年 2 月 4 日
- 3、车辆段、停车场主体结构完成时间为 2014 年 9 月 30 日
- 4、提供安装装修开始时间为 2013 年 4 月 11 日

竣工日期：2016 年 12 月 30 日

五、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 合格 标准，全部单项工程达到 合格。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 (1) 施工总承包合同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
 - (2) 合同专用条款；
 - (3) 合同通用条款；
 - (4) BT 项目合同文件适用于本标段施工的相关内容；
 - (5) 甲方适用于 BT 项目的规章制度；
 - (6) 甲乙双方签署和（或）共同认可的构成合同文件的其它文件；
- 上述合同文件相互补充与说明，如发生冲突，以生效在后的合同文件为准。

七、 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甲方要求》

《甲方要求》是业主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乙方应当认真阅读、理解并执行。《甲方要求》制订的各项管理规定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2年10月2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甲方和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章后，合同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

张

(本页无正文)

甲(盖章):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红宝路 139 号金龙大厦 19 层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何强

电话: 0755-22958809

传真: 0755-23612039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开户全名: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账号: 7442610182600069032

邮政编码: 518022

乙(盖章):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董静涛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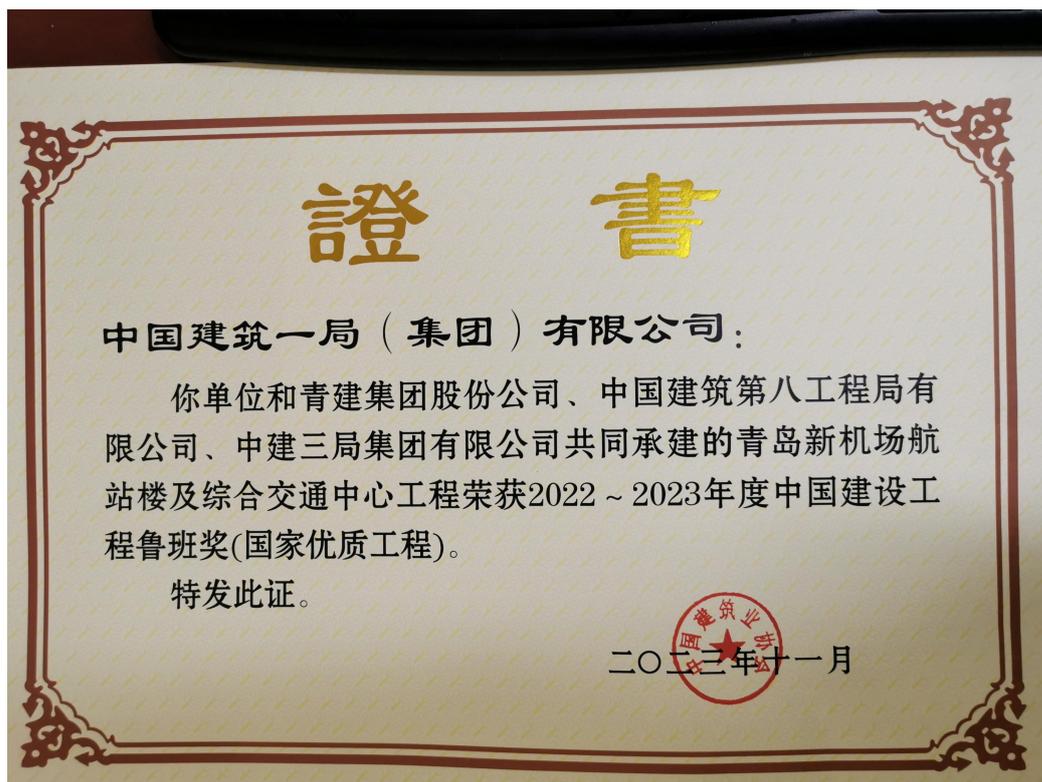
开户全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

圳分公司

账号: 7442610182600069889

邮政编码: 100073

(4) 青岛新机场航站楼及综合交通中心工程



青岛新机场综合交通中心及停车楼工程
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协议书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RG. CORP. LTD.

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协议书

甲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

- 1、青岛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依法确定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与青建集团股份公司联合体作为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双方按照 40%：60%的比例划分施工任务。项目中标合同额为 10.65 亿元，甲方承担施工任务约 4.26 亿元。
- 2、乙方为甲方全资子公司，拥有多年的建筑工程施工经验和优秀的技术、管理人员，具备实施该项目施工管理工作的实力。
- 3、甲方经研究决定委托乙方为本项目施工责任主体，并负责实施、完成本管段工程的施工和缺陷修复。

为明确本项目的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实现预期的投资收益、质量、工期、成本、安全、环保、文明绿色施工等方面的目标，甲、乙双方于___年___月___日签订本协议书。

1. 项目概况

1.1 乙方施工范围

乙方主要施工内容：负责承建 24 轴线-49 轴线范围内相关工程。土石方（以及地铁、高铁穿越部分土石方开挖支护、管线预留预埋等市政项目）、土建、安装、消防、非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保修阶段施工总承包工作。

1.2 业主单位名称

青岛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标准、规范和设计文件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确保泰山杯。

3. 工期指标

工期 1095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4. 合同额

本协议书合同价款为暂定价款，根据最终与业主结算总额统一进行调整。乙方合同价款约 4.26 亿元，金额以施工图检算为准。

5. 甲方主要职责

为加强对项目的组织领导，甲方成立青岛新机场综合交通中心及停车楼工程推进工作组（以下称推进组）。推进组是该项目的最高领导和决策机构，对该项目实施进行指导和监控。推进组主要职责：

- 5.1 批准项目经理领导班子及相关岗位人员的配备、调整方案；
- 5.2 对接业主高层，协调内部各参建单位；
- 5.3 其他须推进组决策的重大事项。

6. 乙方主要职责

乙方作为责任主体单位，主要职责：

- 6.1 确定该项目的管理目标和效益目标；
- 6.2 批准该项目各项年度计划指标，以此作为考核项目经理部的

依据；

6.3 批准下发项目经理部拟订的各种管理制度、《项目策划书》及《实施性施工组织方案》；

6.4 批准项目经理部考核和奖惩方案；

6.5 批准项目经理部主要领导及相关人员薪酬方案。

7. 项目经理部主要职责

项目经理部由乙方组建，名称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新机场综合交通中心及停车楼工程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经甲方审批后由乙方派出。乙方按照法律法规、合同规定以及项目需要配备资源，组织实施，并对本项目的安全、质量、工期、成本和结算等负全面责任。乙方应为项目部配置符合法律法规和合同要求的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并报事业部备案。项目经理部组成另行发文，其中财务人员全部由乙方委派并负责核算。

7.1 贯彻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业主的指令以及甲方对项目的有关管理目标和规定；

7.2 对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期、质量、成本、安全、稳定、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劳务管理、信用评价等承担全面责任；

7.3 按照甲方规定进行财务资金核算，编制财务报表，出具财务报告；

7.4 代表甲方负责该项目的组织实施，并做到“四个统一”，即：统一以甲方名义对接业主、设计、监理单位和地方政府；统一依据甲方《企业形象视觉识别规范手册》，布置施工现场和办公、生活区；统一组织与项目业主洽谈和签订经济合同、进行工程结算及集中采购甲(供)控物资；统一执行甲方颁布的相关规定对项目实施管理；

7.5 拟订《项目策划书》、《实施性施工组织方案》及各种管理制度；

7.6 拟订各项年度计划指标；

7.7 聘用项目经理部部门经理及以下工作人员；

7.8 拟订项目经理部相关人员薪酬方案；

7.9 根据推进组的决策制定相应的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

7.10 负责对接业主、监理、设计院及当地政府有关部门；

7.11 负责项目统一验工计价；

7.12 负责按合同约定向业主收取工程款，并按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协议书约定向参建单位支付工程款；

7.13 领导协调项目“补差增效”工作；

7.14 随时根据业主要求调整进度计划，并采取措施确保进度计划落实；

7.15 接受甲方对项目进行的综合考评，并落实考评意见；

7.16 负责项目劳务队伍的招标优选工作，负责对各劳务队伍的管理、指导和协调；

7.17 严格遵守甲方物资设备集中采购管理规定；

7.18 定期召开生产例会；

7.19 确保项目资金运行安全，并按规定的程序支付工程款。

8. 管理费、保证金及罚金

8.1 甲方以乙方所承担施工任务工程结算价为基数，按 1.5% 净收益收取管理费用，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具体细则参照《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协议书》执行，甲方在每次收到工程款时预留 1.5%（净收益）后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8.2 在项目履约过程中，甲方按照乙方所承担施工任务工程结算价为基数预留 2% 履约保证金，如在实施过程中业主方按照合同或相关协议要求对于项目部进行罚款，项目经理部除缴纳罚款外，甲方在保证金中进行双倍罚款，如最后未出现罚款事故或者履约保证金在项目实施结束后有结余则在工程竣工后全额返还项目经理部。

9. 财务管理模式

9.1 项目经理部在甲方 NC 系统下设置项目总包帐套，总包财务报表并入乙方管理口径；项目经理部财务资金部按照甲方相关财务制度履行财务资金管理职责。乙方同时设立以自身名义的项目部，对自身的收入成本进行核算，财务报表由乙方作为分包个体独立核算和各自汇总；总分包报表在甲方合并层面进行抵销，现场经费全部在乙方

项目部核算。

9.2 项目的资金管理执行《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础设施业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建股资字[2008]150号）的文件规定，由甲方在业主指定的银行开立银行账户及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户；资金使用按业主及甲方规定执行。

9.3 在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乙方要确保项目流动资金满足施工需求。

10. 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禁止转包与违法分包。

11. 人员管理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保持其主要成员的相对稳定，更换主要管理人员必须征得业主和甲方的同意。

12 项目安全管理

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以及甲方有关工程安全管理的规章制度，建立项目安全生产保证体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搞好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并做到：

- 按业主的有关规定配备足够的专职安全员；
- 确保项目的安全生产投入；
- 对进入施工现场的所有作业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和安全教育；
- 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全部持证上岗；
- 确保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 重难点工程，编制安全专项方案，建立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

进行定期演练。

13. 项目质量管理

乙方应严格执行甲方有关工程质量的规章制度以及国家、业主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建立项目质量保证体系，做好项目质量管理工作，杜绝质量事故。

14. 项目成本管理

14.1 乙方应建立健全成本管理制度，建立成本管理责任体系。项目经理为项目部成本管理第一责任人，对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成本费用的支出，进行预测、计划、控制、核算、考核、分析，做好成本控制工作。

14.2 应编制成本控制计划，定期召开成本分析会议，至少每月一次，及时发现影响成本管控的各项因素，并进行分析总结，采取合理有效的措施，对成本控制进行纠偏。

14.3 乙方应加强成本管理，定期对施工过程中消耗的工、料、机消耗量进行分析，及时纠正偏差。

15. 项目进度管理

15.1 乙方应建立完善项目进度管理制度，并建立以项目经理为责任主体、乙方分部具体实施，由计划人员、调度人员、作业队队长参加的项目进度管理体系。

15.2 乙方应严格按照业主合同、工程进度计划、甲方和业主就工程进度达成的专项协议、甲方对工程进度的特殊要求、项目技术经济特征和具体生产条件，研究确定目标工期，采取有效措施确保项目

在规定的工期内竣工交付，并处理好进度与质量、安全、成本之间的关系，提高综合经济效益。

15.3 乙方在实施进度计划管理时，随工程进展及时跟踪检查进度计划实施情况，对存在问题进行深入分析，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纠偏，必要时经甲方批准后方可根据实际进度情况，对进度计划进行调整。

15.4 乙方应接受甲方的进度监督，根据甲方的要求调整进度计划，并采取措施确保计划落实。

15.5 当乙方不按照既定工期完成项目施工任务时，甲方有权对其施工内容和范围进行相应调整，以确保项目工期。

16. 项目技术管理

17.1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以及甲方有关技术管理规定，建立健全项目技术管理体系，搞好工程项目技术管理。

16.2 乙方应制定并严格执行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作业指导书、技术交底等技术文件的编制、审核、审批程序。

16.3 工程开工前，乙方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重新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等文件，不得以投标时的施工组织设计代替指导施工。

16.4 需要编制专项施工方案的分部分项工程，只有在方案审批后方可进行施工。

17. 项目环境管理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管理法律、法规以及甲方有关环境管理规定，建立健全项目环境管理体系。同时，项目实施单位应按照

甲方 CI 管理手册的有关要求实施现场管理，并在项目文明施工及环境管理等方面满足业主和工程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的有关要求，争创当地文明工地和甲方 CI 获奖项目。

18. 项目合同管理

18.1 乙方应根据甲方合同管理等相关制度和《青岛新机场综合交通中心及停车楼工程项目管理模式》制定项目合同管理规定，设立合同管理机构，配置合同管理人员，明确合同管理流程，保证合同管理的规范、有序，以有效防范合同法律风险。

18.2 乙方及其项目实施单位应建立健全合同台账，监控合同履行动态，保证合同目的实现。

18.3 本项目非甲供和甲控的大宗物资材料采购，按照甲方物资采购管理规定集中招标采购，并由乙方或其项目实施单位以其自身名义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19. 项目印章管理

19.1 乙方应建立健全项目印章使用管理制度，遵守甲方有关印章管理规定，确保印章的安全使用；项目经理部对印章保管应建立“审用分离、专人保管”制度，审批印章使用的负责人不得亲自保管印章，应由项目经理部综合管理部指定专人保管，进行适度制衡，防范风险。

19.2 以甲方名义刻制的印章，严格按照中建基础商字（2015）90 号《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基础设施项目印章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其使用范围仅限于以下事务：

➤ 合同类文件：技术服务合同、保险合同；与项目业主、监理单

位、设计单位办理现场签证、工程资料、技术变更与洽商、工程阶段验收（不含竣工验收）等手续；以股份公司名义收取工程款、向项目实施责任主体单位和上述合同单位拨付合同款、支付有关税费。

- 以股份公司名义报给项目业主（项目公司）、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政府主管部门等单位的日常文件、信函往来；经理部制订的内部文件；上报给股份公司的各种报告、统计报表等。

19.3 以乙方名义刻制的印章，其使用范围主要适用于以下事务：

- 办理乙方与项目经理部之间的各种业务往来文件、信函；
- 与项目分供方签署分供合同及往来文件、信函等书面材料；
- 向项目分供方拨付款项；
- 签发以乙方名义发布的内部文件、上报给乙方的各种报表等；
- 其他需要以乙方名义开展的有关事务。

19.4 乙方以及项目各单位应严格按照以上使用范围管理和使用各种印章，并：

- 禁止使用以甲方名义刻制的项目行政印章、财务专用章、技术专用章签署任何分供合同及往来文件、信函等书面材料；
- 禁止使用以甲方名义刻制的项目财务专用章与项目分供方办理任何往来业务；
- 禁止使用以乙方名义刻制的项目印章直接对接业主、有关政府部门和其他外部单位。

19.5 项目印章保管人有权利并有义务履行下列职责，任何人不得

得违规干涉：

- 项目印章应保管在安全的设施内，印章保管人员应及时清洗印章、添加印油，确保印章清晰；
- 印章保管人作为印章使用直接责任人应严格按照中建基础商字〔2015〕90号《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基础设施项目印章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进行用印，并将有关资料存档备查；
- 印章保管人应熟知项目印章的使用范围、批准权限、用印程序，做到正确用印；
- 印章保管人在用印前，必须依照审批权限规定，查看用印审批结果，审批手续完备的文件方可用印；
- 对于超越用印范围或超越审批权限或未经审批的文件，印章保管人应当拒绝用印，并及时向甲方基础设施事业部报告；
- 印章保管人必须亲自使用印章，不能委托他人代为用印，加盖的印章要端正、清晰，用印要做到“骑年盖月”；
- 印章保管人不得在未填写或未填写完整的文件（合同）上加盖项目印章；
- 以股份公司项目部名义签署的合同未经股份公司委托代理人签署，合同不得用印；
- 项目部、实施单位不得与个人签订工程（劳务）分包合同，否则，印章保管人须拒绝用印；
- 印章保管人应服从甲方基础设施事业部的管理。

19.6 施工过程中，甲方对项目印章使用严格进行监督、检查。

20. 项目资料管理

20.1 乙方须建立完善的项目资料管理体系，配备相应的资料管理人员，并根据项目实际工程进度，同步并及时进行资料的收集、整理、保存，确保项目资料的准确与完整。

20.2 乙方负责完整收集并分类整理组卷的资料包括：

- 对外往来信函、文件；
- 与分供方签订的合同及往来文件、信函；
- 工程技术管理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作业指导书、技术交底、图纸会审及设计交底记录、勘察报告等）；
- 工程质量保证文件（指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及规定的记录和文件）；
- 工程管理文件（包括：专项验收证明、项目实施单位内部文件、内页资料、施工日志等）。

20.3 工程资料由乙方严格按照要求收集、整理并形成完整的工程档案资料，工程完成后由项目部统一整理存档。

21. 乙方项目实施单位的退场

21.1 乙方项目实施单位退场时，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本项目全面通过竣工验收并办理了备案手续；
- 本项目结算（包括与业主的结算和与项目分供方的结算）完成；
- 对外发生的各种债权、债务清晰，没有拖欠农民工工资及因用工发生的各种费用；
- 项目资料齐备；

➤ 甲方要求的其他条件。

21.2 乙方项目实施单位退场时，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经甲方审查批准后，方可退场。

21.3 乙方项目实施单位退场后，以下事项由乙方负责接管并妥善办理：

- 工程尾款的收取；
- 工程回访与保修；
- 各种债权清收和债务偿还；
- 诉讼案件及其它纠纷的处理；
- 其他需要处理的遗留问题。

22. 经济纠纷与法律诉讼

本项目因乙方原因发生的任何纠纷与法律诉讼案件均由乙方在甲方指导下负责处理，并由乙方直接承担全部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23. 第一责任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是乙方施工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如因乙方的原因，给甲方在经济或社会声誉上造成损失，甲方将严格追究乙方法定代表的责任，乙方法定代表人须做书面检讨并接受甲方的处罚。

24. 附则

24.1 乙方组织项目实施单位具体负责承建项目的施工任务，并不免除乙方依据本协议应当承担的义务，乙方项目实施单位的行为视同为乙方的自身行为。

24.2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24.3 本协议书自下列条件同时具备时生效：

-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并加盖甲方合同专用章；
-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并加盖乙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4.4 本协议书自以下任一条件具备时终止：

- 本协议书履行完毕；
- 甲、乙双方同意提前终止本协议书；
-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协议书无法继续履行；在此种情况下，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 由于任意一方违约，致使本协议书无法履行，违约方须向对方赔偿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24.5 在履行本协议书过程中，如果双方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予以解决；通过协商不能解决的，乙方无条件同意由甲方作出最终裁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日期：

(5) 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工程

證 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和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共同承建的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
PPP项目
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协议书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RG. CORP. LTD.

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PPP项目 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协议书

甲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丁方：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戊方：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己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庚方：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辛方：中建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鉴于：

1、徐州市政府授权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徐州轨道”）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依法确定甲方取得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PPP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的投资和施工总承包权。

2、徐州市轨道公司合资改组叁号线公司作为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中建华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华东”）代表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投融资、建设、管理。

3、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为甲方子公司，具有在城市轨道交通方面的施工经验和优秀的工程技术及施工管理人员，具备实施该项目的资质和实力。

4、甲方决定委托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作为本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的履约单位，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共同完成本项目工程的施工并修复其缺陷。

为明确本项目的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实现预期的投资收益、质量、工期、成本、安全、环保、文明绿色施工等方面的目标，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八方于2017年11月28日签订本协议书。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

建设地点：徐州市

工程概况：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为一条南北向骨干线。3号线一期工程北端起于下淀站，途径徐州火车站、淮海广场、翟山片区、矿业大学、铜山新区，止于连霍高速公路北侧的规划安科技园。线路长约18.13km，均为地下线。设站16座，除创业园站为地下一层车站外，其余15个车站均为地下二层车站。线路平均站间距为1.19km。线路设置银山车辆基地1座，铜山副中心主变电所1座。控制中心设置于1号线一号路站控制中心内。

徐州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投资概算总额为135.28亿元，技术经济指标为7.46亿元/正线公里。其中工程费用为79.69亿元(含1、2号线一期工程已同步建设工程费用)，技术经济指标为4.4亿元

/正线公里。

投资规模：135.28 亿元（以结算审计为准）

合同工期：（计划工期 50 个月）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质量安全管理满足项目合资建设合同业主要求及徐州市相关部门对本项目的特别要求等。

二、各方的职责

1、特别约定

1.1 原则上，乙、丙、丁、戊、己、庚、辛方七方按内部招标所中标的标段承担本项目的施工任务（标段划分见附件）。专业工程将由甲方牵头组织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统一与合格的专业公司洽谈确定。

1.2 鉴于甲方已通过相关审批程序，由甲方与金融机构共同组建中建华东作为本项目投资载体；同时，甲方已委托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作为本项目各标段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的履约单位。

因此，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项目业主、项目公司及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确保项目顺利履约；如乙方或丙方或丁方或戊方或己方或庚方或辛方在项目安全、质量、进度等方面不能满足业主、轨道公司及甲方的工程建设要求，造成甲方违约或者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且经过整改仍然无法满足工程建设要求造成甲方违约责任（或损失）进一步扩大或

乙方或丙方或丁方或戊方或己方或庚方或辛方拒绝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则甲方有权将乙方或丙方或丁方或戊方或己方或庚方或辛方中的涉事方做如下处置：

甲方有权调整涉事方的施工任务量直至将其清退出场，涉事方应无条件配合。涉事方被调整工程量或被清退出后，甲方只在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才对涉事方计量该部分工程的合同价款，在支付时需扣除涉事方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若该部分工程合同价款不足以抵偿甲方的损失，则甲方有权从涉事方在本项目的其他应收款项中抵扣；其他具体事宜详见本协议书附件之《承诺书》。

1.3 原则上，甲方的分配方案采取末位淘汰制，即考评分数明显落后于项目整体考评平均分的一方，以及对项目履约造成实质性损害的任一方，均无权参与中建华东的任何后期项目施工。

2、一般约定

2.1 甲方对本项目实施全过程监督和指导，甲方保留按需调整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的施工任务量的权利，结算时上缴投资收益率及各项管理费率不变。其主要职责如下：

- 对项目实施全过程指导、监督、协调；
- 对接、协调政府和徐州轨道，为项目实施创造有利外部条件。
- 牵头组织项目合资建设合同、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简称总承包合同）以及相关合同协议的起草及谈判工作；
- 负责以中建华东公司作为项目投资平台，筹措项目资本金，并及时足额出资；

- 与徐州市轨道合资成立轨道公司，并与轨道公司签订总包合同；
- 审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徐州轨道交通3号线项目指挥部”（以下简称“指挥部”）制定的管理制度，并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指挥部是甲方的现场代表；
- 批准指挥部各项年度计划指标，以此作为考核和奖惩经理部的依据；
- 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建设的法规和政策，对指挥部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法规和标准的情况进行检查；
- 督促指挥部落实项目策划书和施工组织设计的制定、评审；
- 对项目合同履行情况（包括合同承诺兑现、进度、民工工资等）进行监督和指导；
- 对项目标准化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和督导；
- 协调项目的竣工文件的移交和现场竣工交验；
- 定期组织召开项目工作会议；
- 针对业主、监理单位的投诉，督促指挥部与标段实施单位进行处理；
- 协调内外部关系。

2.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徐州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指挥部（以下简称“轨道指挥部”）由甲方牵头组建，轨道指挥部班子成员按照项目管理模式规定委派，其他管理人员根据需要从乙、丙、丁、

戊、己、庚、辛方借调。轨道指挥部是本项目施工的具体实施机构，并在甲方领导下对本项目施工实施管理。轨道指挥部严格依据甲方颁布的相关文件规定制定项目管理制度，确保项目管理符合甲方内部控制规范的标准或要求。

轨道指挥部的职责：

- 对本项目进行总体指挥、管理和协调，严格履行总承包合同；
- 贯彻、执行与项目相关的法规和政策，对接政府主管部门、政府设立的指挥部以及设计、监理单位；
- 拟订本项目总体管理和效益目标，报甲方审批，并就总体管理和效益目标向甲方承担责任；
- 拟订本项目管理制度；
- 制定本项目各项年度计划指标；
- 向政府主管部门等有关部门报告本项目进展情况，接受、执行政府主管部门的指示；
- 负责统一对外验工计价和收取总包合同价款；
- 负责对标段的验工计价，并按照本协议约定向标段支付工程款；
- 汇总并向甲方上报项目各种经济技术指标报表；
- 对项目的经济指标和管理指标的实现承担管理责任；
- 对本项目的安全、质量、工期、成本、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劳务管理及集中采购工作等承担管理责任；
- 编制《项目策划书》、《施工组织设计》，经甲方批准后予以实

施；

- 总包合同中甲方的其它责任；
- 项目管理模式文件规定的其它职责；
- 本协议书约定的其它职责。

2.3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以自身名义组建项目经理部以具体实施各标段的施工任务。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及各自项目经理部的职责：

- 接受甲方和轨道指挥部领导，服从管理；
- 实施标段施工任务（简称承建任务），对所承建任务的经济指标和管理指标承担直接责任；
- 对所承建任务的安全、质量、工期、成本、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劳务管理等承担直接责任；
- 编制承建任务的《项目策划书》、《施工组织设计》和项目重大专项方案，经经理部批准后组织实施；
- 自行购置或租赁施工所需各种机械设备；
- 在甲方收取投资收益、总包管理费、现场管理费和市场营销费后，对项目盈亏独自承担责任；
- 不得将本项目转包和违法分包；
- 严格履行甲方与徐州轨道和轨道公司签订的合资建设合同、总包合同（含土建设备物资采购合同）；如未实现合资建设合

同、总包合同中有关本项目的安全、质量、工期、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要求或未全面履行甲方与业主及相关单位签订的合同，则构成违约，应赔偿甲方由此而受到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

- 以自身名义签署各类分包经济合同，负责组织分包经济合同评审，经评审通过后自行签署；
- 负责对其下属机构进行管理，协调各机构、劳务单位的关系；
-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派到项目的技术管理人员 70%以上须具有同类工程施工经验，否则甲方有权减少其的施工份额，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或丙方或丁方或戊方或己方或庚方或辛方须承担赔偿责任；
- 如出现项目工程款到位滞后情况，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须调剂自有资金，保证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设备、材料、劳务分包等分供商付款，杜绝上访、围堵、阻道等群体性事件和由于拖欠款项导致以股份公司为被告的诉讼案件的发生；
- 项目管理模式文件规定的其它职责；
- 本协议书约定的其它职责。

三、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及收取

1.1 建安投资收益部分：以各标段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价为

基数， 土建工程中明挖、盖挖、半盖挖、暗挖法施工部分按施工承包合同结算价 9% (含税) 收取；盾构法施工部分按施工承包合同结算价 9.5%(含税)收取；矿山法施工部分按施工承包合同结算价 10% (含税) 收取；车辆段施工部分按施工承包合同结算价 9% (含税) 收取。

1.2 收取方案：轨道指挥部在收到轨道公司支付的当期工程款时，按各标段不同工法对应的提取比例计算扣留投资收益。投资收益资金的具体分配时间及方案由项目管委会视工程进展决定，原则上建设过程中投资收益资金的提取将优先用于偿还金融机构交易文件规定的股权转让价款和融资借款本息。

2、总包管理费和现场管理费

总包管理费和现场管理费：甲方按各标段总包合同结算价的 2% (含税) 收取总包管理费和现场管理费。轨道指挥部在收到轨道公司支付的当期工程款时按该笔工程款的 2% (含税) 向甲方支付总包管理费和现场管理费并从乙、丙、丁、戊、己、庚、辛方的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四、轨道指挥部财务资金管理模式

1、轨道指挥部应在中建股份相关制度规定框架下，制定各项财务资金规章制度，建立独立账套，单独核算。

2、轨道指挥部负责项目经理部以及专业分包的工程款拨付和成本核算，并对资金专款专用负直接责任。乙、丙、丁、戊、己、庚、辛方银行账户的开立、撤销、变更等应取得甲方的批准。其银行账户

应在甲方监管下使用。不得拆借、挪用以及其他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3、轨道指挥部应遵守中建股份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并接受企业内部审计。

4、轨道指挥部在股份公司母公司 NC 核算系统下设置独立账套进行核算，轨道指挥部财务报表由中建股份基础设施部汇总；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项目经理部财务报表由其自行汇总；项目按总分包模式核算，在股份公司合并层面进行总分包抵销。

5、本项目的资金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由甲方开立收入临时帐户，并在临时户下设立两个子账户，其中子账户 01 为支出账户，02 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户。各类预收款、工程款、设备租赁收入及其他收入等一律进入收入帐户，收入帐户不得发生未经审批的任何资金支出；各类预付款、分包及材料款、设备租赁支出、上缴管理费、规费、各类税费、保险、项目管理支出、现场经费及其他支出均通过 01 子账户支付；指挥部须按照股份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及总承包合同资金监管的原则，履行资金支付审批计划，按照经审批的各层级资金支付计划，将资金由项目收入账户拨付至指挥部支出账户--01 子账户、由 01 子账户拨付工程款给各履约单位项目部账户、由履约单位项目部账户用于分包分供工程款支付及各项费用支出。

意外伤害保险、招标代理等服务费，甲方将根据概算金额进行分劈，直接从应付工程款中扣除。针对甲方集中招标的内容，由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自行支付，原则上应满足分包分供合同支付条款约定，不得低于项目平均支付率。如果乙方、丙方、

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未能按照合同要求或审批的资金计划及时支付工程款，由甲方在拨付中代扣代付。

6、为节约资源，甲方不要求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但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承诺：如果在实施本项目期间，发生任何因乙方或丙方或丁方或戊方或己方或庚方或辛方原因导致的业主对甲方提供的履约担保主张权利的情况，乙方或丙方或丁方或戊方或己方或庚方或辛方中的涉事方必须无条件的按甲方书面要求的时间将业主依履约担保所取得的款项足额支付给甲方，直接从应付工程款中扣除。

7、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为了保证本项目农民工工资及时发放，防止出现农民工工资拖欠，维护甲方的良好形象以及项目的和谐稳定，指挥部按照总计70万元从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扣缴农民保证金，甲方根据各单位概算金额进行分劈，直接从应付工程款中扣除，存入02子账户—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账户。若出现农民工上访，围堵等群体性事件，甲方将从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账户中直接支付，并补扣相关项目部工程款存入保证金子账户。徐州市建设局返还农民工保证金后，甲方无息返还该款项。

五、项目的商务管理：

1. 本项目商务工作由指挥部商务合约部门牵头组织项目经理部的商务合约部门具体实施，进行统一管理。

➤ 轨道指挥部、项目经理部的商务合约部经理，以及建筑、安

装、计量、造价工程师不得随意更换。如需更换必须征得甲方分管领导的同意，接替者的条件不得低于被接替者，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须提前十五日报甲方对拟接替人选进行审核；

- 轨道指挥部、项目经理部的商务合约部经理，以及合约、计量、造价工程师必须具备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建筑、安装工程师报经甲方审核后，符合上岗条件的，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才能委派；
- 轨道指挥部、项目经理部的商务合约工作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甲方有关商务合约管理的规章制度，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指导；

2. 工程量的确认

以经项目监理及徐州轨道公司核定的工程量为准，但轨道指挥部具有核准调整的权利，并据此作为月度工程款支付的依据。

3.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 指挥部根据每月经项目监理及业主核定的工程量批复各标段验工计价。验工计价中应扣除本协议所规定的投资收益、总包管理费等，在验工计价基础上扣除保留金，按照资金拨付程序向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项目经理部支付当期工程款。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执行甲方和轨道指挥部制定的资金制度，接受资金监管。

- 保留金待保修期届满且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在完成维修责任后，余款一次性无息返还。
-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按照国家税法规定，及时向甲方提供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

六. 项目法务管理

1、项目法律顾问由甲方委派，轨道项目指挥部法务经理由轨道项目指挥部合约商务经理兼任，上述项目法务人员履职情况按照甲方相关规定考核。

2、项目经理部法务经理由项目经理部合约商务经理兼任，具体履行项目法务管理职责，其履职由轨道指挥部考核。

七. 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禁止转包与违法分包，若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计划将本项目的任何部分分包给他人，按照总包合同相关约定执行。

2、经甲方同意可以分包时，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加强分包监管：

-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对专业分包单位的资质和业绩进行审查，不具备相应资质和业绩的，不得分包；
-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细化对分包

单位施工的全程监管，以保证施工的质量、安全和进度符合甲方的要求；

- 甲方有权对分包单位的招标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协调指导。

八. 人员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保持轨道指挥部以及各自项目经理部主要成员的相对稳定；如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需更换标段项目经理及其班子成员，必须征得项目业主和甲方的同意，接替者的条件不得低于被接替者，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须提前十五日报业主和甲方对拟接替人选进行审核。

九. 项目信用评价管理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严格执行甲方有关项目标准化管理的规定，认真履行甲方标准化及当地政府管理考评办法规定，保证不发生影响甲方信用评价的行为和负面新闻报导。

依据《基础设施项目管理实施指引》，总承包项目经理部将提取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价的0.5%-1.5%，累计总额不超过1%，作为轨道3号线项目履约激励约束费用，通过工程款支付方式返还。奖励分为月度综合考评奖励和专项奖励。甲方每月进行综合考评一次，具体方式按当期计划和考核决定。专项奖励的设定及分配方案在每月计划另行补充说明。该款项目不得截留，全部用于对参建单位的奖励。

十. 项目质量管理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严格执行甲方有关工程质量的规章制度以及国家、交通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建立项目质量保证体系，并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总承包合同的质量目标要求，做好项目质量管理工作，负有主体责任和重要责任，杜绝质量事故。

若发生上述事故，由涉事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承担全部费用损失；若对甲方品牌信誉造成重大影响及损失，根据《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办法》进行问责。

十一. 项目安全管理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严格执行业主甲方有关工程安全管理的规章制度以及国家、交通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建立项目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并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总承包合同的安全目标要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搞好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并做到：

- 按业主和甲方的有关规定配备足够的专职安全员；
- 确保项目的安全生产投入；
- 对进入施工现场的所有作业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和安全教育和培训；
- 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全部持证上岗；

- 确保工程项目不发生安全生产伤亡事故；
- 负主体责任和重要责任。

若发生上述事故，由涉事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承担全部费用损失；若对甲方品牌信誉造成重大影响及损失，根据《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办法》进行问责。

十二. 项目进度管理

1.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建立完善项目进度管理制度，并建立以标段项目经理为责任主体、项目经理部具体实施，由内部各参建单位、计划人员、调度人员、作业队班组长参加的项目进度管理体系。

2.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严格按照总包合同、工程进度计划、甲方和项目业主就工程进度达成的专项协议、甲方对工程进度的特殊要求、项目技术经济特征和具体生产条件，研究确定目标工期，采取措施确保项目在规定的工期内竣工交付，并处理好进度与质量、安全、成本之间的关系，提高综合经济效益。

3.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在实施进度计划管理时，随工程进展跟踪检查进度计划实施情况，对存在问题分析原因并纠正偏差，必要时经甲方批准后对进度计划进行调整。

4.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严格执行《项目经理月度报告管理办法》，项目经理月度报告由项目经理部汇总并审核后按月向轨道指挥部报送。

5.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接受甲方的进度监督，根据业主及甲方的要求调整进度计划，并采取措施确保计划落实。

十三. 项目技术管理

1、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以及甲方有关技术管理规定，建立健全项目技术管理体系，搞好工程项目技术管理。

2、制定并严格执行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作业指导书、技术交底等技术文件的编制、审核、审批程序。

3、工程开工前，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重新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等文件，不得以投标时的施工组织设计代替指导施工。

4、需要编制专项施工方案的分部分项工程，只有在方案审批后方可进行施工。

5、各标段经理项目部应确保工程按照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作业招采书实施。

十四. 项目环境管理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管理法律、法规以及业主与甲方有关环境管理规定，建立健全项目环境管理体系。同时，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按照甲方CI管理手册的有关要求实施现场管理，并在项

目文明施工及环境管理等方面满足业主和工程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的有关要求，争创当地文明工地和甲方 CI 获奖项目。

十五. 项目合同管理

1、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根据业主和甲方合同管理等相关制度制定项目合同管理规定，设立合同管理机构，配置合同管理人员，明确合同管理流程，保证合同管理的规范、有序，以有效防范合同法律风险。

2、轨道指挥部应建立健全合同台账，监控合同履行动态，保证合同目的实现。

3、轨道指挥部应按月向甲方报送合同履行报表和项目用印台账。

4、本项目大宗物资、材料、设备采购原则上只对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第一类甲控乙供材料及设备清单、第二类甲控乙供材料及设备清单进行集中招标，评标人员以甲方为主，各项目经理部或其标段单位委派人员参与招、评标全过程。对于招标清单以外的内容经指挥部书面同意后可由各项目经理部或其标段单位自行组织招标采购。招标结果需报指挥部平衡各标段报价并备案后由各参建单位自行选定合作单位签署合同。甲方对内控关键内容如土方、爆破、渗漏注浆、保险等专业分包集中招标，视具体情况另行确定。

十六. 项目印章管理

1、轨道指挥部应建立健全项目印章使用管理制度，遵守甲方有关

印章管理规定，确保印章的安全使用；

2、以甲方名义刻制的印章（简称甲方印章），其使用范围仅限于以下事务：

- ▶ 非合同类：以甲方名义报给徐州轨道、轨道公司、监理单位、政府主管部门等单位的日常文件、信函往来；轨道指挥部制订的内部文件；上报给甲方的各种报告、统计报表等；
- ▶ 经济合同类：仅限用于以下合同：工程保险合同；与徐州轨道、轨道公司、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办理现场签证、工程资料、技术变更与洽商、工程阶段验收等手续；以甲方名义收取工程款、向项目经理部和专业分包拨付合同款、支付有关税费。

3、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应刻制自身名义的项目印章，其使用范围主要适用于以下事务：

- ▶ 办理轨道指挥部与经理部之间的各种业务往来文件、信函；
- ▶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与标段工程分供方签署分供合同（分供合同包括但不限于物资采购、设备机械租赁、劳务（工程）分包、劳动关系、社会保险、事故处理等各类协议）及往来文件、信函等书面材料；
- ▶ 以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名义向标段工程分供方拨付款项；
- ▶ 签发以项目经理部名义发布的内部文件、上报给轨道指挥部的各种报表等；

- 其他需要以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名义开展的有关事务。

4、轨道指挥部应严格按照以上使用范围管理和使用各种印章，并禁以下事项。

- 禁止使用以甲方名义刻制的项目行政印章、财务专用章、技术专用章签署任何分供合同及往来文件、信函等书面材料；
- 禁止使用以甲方名义刻制的项目财务专用章与项目分供方办理任何往来业务；

5、施工过程中，甲方对项目印章使用进行监督、检查。

十七. 项目资料管理

1、轨道指挥部须建立完善的项目资料管理体系，配备相应的资料管理人员，及时进行资料的收集、整理、保存，确保项目资料的准确与完整；

2、轨道指挥部负责完整收集并分类整理组卷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 项目对外往来信函、文件；
- 项目经理部与专业分包签订的合同及往来文件、信函；
- 工程技术管理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作业指导书、技术交底、图纸会审及设计交底记录、勘察报告等）；
- 工程质量保证文件（指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及规定的记录和文件）；
- 工程管理文件（包括：专项验收证明、经理部内部文件、施

工日志等)。

3、甲方需要存档备案的工程资料目录由甲方提出，轨道指挥部应严格按照要求收集、整理并形成完整的工程档案资料，工程完成后上交甲方存档。

十八. 轨道指挥部及项目经理部的退场

1、轨道指挥部及项目经理部退场时，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本项目全面通过竣工验收并办理了备案手续；
- 本项目结算(包括与业主的结算和与项目分供方的结算)完成；
- 轨道指挥部及项目经理部对外发生的各种债权、债务清晰，没有拖欠农民工工资及因用工发生的各种费用；
- 项目资料齐备；
- 甲方要求的其他条件。

2、轨道指挥部及项目经理部退场时，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经甲方审查批准后，方可退场；

3、轨道指挥部及项目经理部退场后，以下事项由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负责接管并妥善办理：

- 工程回访与保修；
- 各种债权清收和债务偿还；
- 诉讼案件及其它纠纷的处理；
- 其他需要处理的遗留问题。

十九. 经济纠纷与法律诉讼

因乙方或丙方或丁方或戊方或己方或庚方或辛方原因导致甲方信用评级降低或遭受任何行政处罚,或因项目施工造成任何纠纷或诉讼案件,均由乙方或丙方或丁方或戊方或己方或庚方或辛方中的涉事方在甲方指导下负责善后处理,并由涉事方直接承担全部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二十. 第一责任人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法定代表人是其施工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如乙方或丙方或丁方或戊方或己方或庚方或辛方的原因,给甲方在经济或社会声誉上造成损失,甲方将严格追究其法定代表人的责任,其法定代表人须做书面检讨并接受甲方的处罚。

二十一. 附则

- 1、本协议一式叁拾贰份,甲方、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各执肆份;
- 2、本协议自下列条件同时具备时生效:
 - 甲方法定代表人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甲方合同专用章;
 -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加盖乙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 3、本协议自以下任一条件具备时终止:
 - 本协议履行完毕;

➤ 甲方、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均同意提前终止本协议书；

➤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协议书无法继续履行；

➤ 由于任意一方违约，致使本协议书无法履行，违约方须向守约方赔偿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4、在履行本协议书过程中，如果各方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予以解决；通过协商不能解决的，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同意由甲方作出最终裁决；

5、本协议未尽事宜，各方另行协商。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承诺书》（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分别出具）

2、标段划分表

3、《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PPP项目管理模式》

(本页无正文，为甲方、乙方、丙方、丁方关于《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书》之签署页)

甲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丙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丁方：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本页无正文，为戊方、己方、庚方、辛方关于《施工管理与经济责任书》之签署页)

戊方：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己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庚方：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辛方：中建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6、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二期（施工）

的招标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吴爱国



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